

公司代码：688076

转债代码：118046

公司简称：诺泰生物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风险因素”部分的相关内容。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延文声明：
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9,779,814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1,977,981.40元（含税）。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前瞻性描述，包括但不限于盈利预测、目标、估计及未来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因存在不确定性因素，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诺泰生物、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澳赛诺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技术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诺泰澳赛诺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诺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诺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诺澳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诺和投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诺和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诺泰诺和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诺泰诺和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诺强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诺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澳赛诺医药技术	指	公司全资孙公司杭州澳赛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新博思	指	公司原参股公司杭州新博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华贝药业	指	公司参股公司浙江华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禾泰健宇	指	公司参股公司杭州禾泰健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前沿生物	指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美国因赛特（Incyte）	指	Incyte Corporation (NASDAQ: INCY.O)，公司客户
美国吉利德（Gilead）	指	Gilead Sciences，公司客户，包括 Gilead Alberta Ulc、Gilead Sciences Inc 和 Gilead Sciences Ireland Uc
德国勃林格殷格翰（Boehringer Ingelheim）	指	Boehringer Ingelheim Pharma GmbH & Co.KG，公司客户
美国福泰制药（Vertex）	指	Vertex Pharmaceuticals Inc.，公司客户
硕腾（Zoetis）	指	ZOETIS BELGIUM S.A，公司客户
印度西普拉（Cipla）	指	Cipla Limited，公司客户
以色列梯瓦制药（Teva）	指	Pliva Croatia Ltd，公司客户
印度雷迪博士实验室（Dr. Reddy）	指	Dr. Reddy's Laboratories，公司客户
默沙东（MSD）	指	一家研发密集型生物制药公司，公司客户
Krka	指	KRKA, tovarna zdravil, d.d., Novo mesto，公司客户
Chemo	指	Chemo SA, Lugano Branch，公司客户
Apotex	指	Apotex Inc，公司客户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简称 CRO，医药合同研究企业，主要为制药公司和生物技术公司提供药物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等服务的机构
CDMO/CMO	指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简称 CDMO，医药定制研发生产企业；Custom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简称 CMO，医药定制生产企业，主要为跨国制药企业及生物技术公司提供临床新药工艺开发和制备，以及已上市药物工艺优化和规模化生产服务的机构
CDE	指	Centre for Drug Evaluation，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是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直属负责药物临床试验、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受理和技术审评、负责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技术审评等的单位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英文简称，负责对美国生产和进口的药品、食品、生物制药、化妆品、兽药、医疗器械以及诊断用品等产品的安全

		检验和认可
CDE 原辅包登记平台、CDE 登记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设立的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信息公示平台
DMF	指	Drug Master File, 药物主文件 (持有者为谨慎起见而准备的保密资料, 可以包括一个或多个人用药物在制备、加工、包装和贮存过程中所涉及的设备、生产过程或物品。只有在 DMF 持有者或授权代表以授权书的形式授权给 FDA, FDA 在审查研究性新药申请、新药申请和简明新药申请时才能参考其内容)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中国目前执行的是 GMP 标准
cGMP	指	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动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是欧美和日本等国家地区执行的 GMP 规范, 系对药物生产过程实施的一系列质量与卫生安全的管理措施, 涵盖从原料、人员、设施设备、生产过程到包装运输等药物生产全过程
GLP 资质	指	GLP 即 Good Laboratory Practice, 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 GLP 是就实验室实验研究从计划、实验、监督、记录到实验报告等一系列管理而制定的法规性文件, 涉及到实验室工作的可影响到结果和实验结果解释的所有方面。药物临床前安全性评价需要在国家认证的具有 GLP 资质的研究机构进行
EHS	指	Environment, Health and Safety, 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 指健康、安全与环境保护一体化的管理
BE	指	Bioequivalence 生物等效性
BD	指	商务拓展 (Business Development), 根据公司的发展来制定跨行业的发展计划并予以执行
创新药/新药/原研药	指	全球首次上市的药物
仿制药	指	仿制已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
小分子化药	指	通常指分子量小于 1,000 道尔顿的有机化合物
多肽	指	由氨基酸之间通过脱水缩合形成肽键, 多个氨基酸形成肽链的一类化合物, 其连接方式与蛋白质相同, 但多肽的分子量一般远小于蛋白质, 且大于小分子
寡核苷酸	指	由十几个到几十个核苷酸串联组成的短链核酸, 目前主要包括反义核酸药物和小干扰核酸药物, 作用于 pre-mRNA 或 mRNA, 通过干预靶标基因表达实现疾病治疗目的
起始物料	指	起始物料是指药品注册文件中作为起点的原物料, 一般来说有特定的化学特性和结构, 并且以主要结构片段的形式被结合进医药中间体或原料药结构中。起始物料可能从一个或多个供应商处购得, 或由生产厂家自制
医药中间体	指	原料药工艺步骤中产生的、必须经过进一步分子变化或精制才能成为原料药的一种物料, 这种化工产品不需要药品的生产许可证, 只要达到一定的级别, 即可用于药品的合成
原料药	指	又称活性药物成份, 由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所制备, 但病人无法直接服用的物质, 一般再经过添加辅料、加工, 制成可直接使用的制剂
制剂	指	制剂是根据药典或药政管理部门批准的标准, 为适应诊断、治疗或预防的需要而制成的药物应用形式的具体品种

药品注册	指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能够生产该品种药品而发给的法定文件
法规市场	指	有较完备的法律法规、运作机制规范成熟的市场，如北美、欧盟、日本等
临床前研究	指	药物进入临床研究之前所进行的，包括药物的合成工艺、提取方法、理化性质及纯度、剂型选择、处方筛选、制备工艺、检验方法、质量指标、稳定性、药理、毒理、动物药代动力学研究等
临床研究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的药物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
商业化阶段	指	药物正式获批上市后的阶段
靶点	指	即药物治疗针对的目标分子，通常在疾病的病理过程中扮演重要作用，药物通过结合该目标分子对疾病的发生发展产生干预治疗作用
激动剂	指	与受体结合后，可刺激受体增强生物学效应的药物
受体	指	一类存在于细胞膜或细胞内的特殊蛋白质，能特异性识别并结合生物活性物质，进而激活和启动一系列生物效应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诺泰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Sinopep-Allsino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nop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童梓权
公司注册地址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浦路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378号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E座1201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21
公司网址	www.sinopep.com
电子信箱	ir@sinopep.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骅	吴乐尔
联系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378号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E座1201室	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378号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E座1201室
电话	0571-86297893	0571-86297893
传真	0571-86298631	0571-86298631
电子信箱	ir@sinopep.com	ir@sinope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诺泰生物	688076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831,498,746.79	400,781,544.83	10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161,523.34	41,852,470.85	44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9,389,895.66	43,001,371.25	43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32,642.81	172,774,474.27	14.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94,349,891.83	2,170,268,338.07	10.33
总资产	4,015,461,448.13	3,547,245,952.44	13.2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0.20	4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0.20	40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0.20	43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4	2.17	增加7.7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4	2.23	增加7.8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96	13.96	增加4.0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07.47%，主要报告期内公司自主选择产品及定制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均有较大增长，使得营业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2.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442.77%，主要因（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高毛利率的产品在收入结构中占比持续提升；（3）随着营收规模扩大，规模效应逐渐形成，带动本报告期整体毛利率有所提升。
3.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433.45%，主要因（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高毛利率的产品在收入结构中占比持续提升；（3）随着营收规模扩大，规模效应逐渐形成，带动本报告期整体毛利率有所提升。
4.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本期收回货款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引起。
5. 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430.00%，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长所致。
6. 报告期内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405.00%，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长所致。

7. 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435.00%，主要系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增长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60,655.48	第十节、七、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10,322.61	第十节、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82,919.35	第十节、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913,850.00	第十节、七、6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04.22	第十节、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925.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500.06	
合计	-2,228,372.32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相关规定：2024 年 1-6 月公司将设备投资补贴款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3,624,431.53 元（税前）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是一家聚焦多肽药物及小分子化药进行自主研发与定制研发生产相结合的生物医药企业。在高级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到制剂的各个领域，公司积极进行产品研发和业务拓展，深耕细分领域，聚焦多肽业务，形成自主选择产品和定制产品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

1、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年版），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4.1 生物医药产业”，其中公司的定制研发生产与技术服务业务属于“4.1.6 生物医药服务”；公司的自主选择产品业务属于“4.1.3 化学药品与原料药制造”。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2、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自主选择产品

在自主选择产品方面，公司围绕糖尿病、心血管疾病、肿瘤等疾病治疗方向，以多肽药物为主、以小分子化药为辅，自主选择具有较高技术壁垒和良好市场前景的仿制药药品（包括原料药及制剂），积极组织研发、生产、注册申报和销售。公司自主研发产品已搭建了丰富的产品管线，涵盖司美格鲁肽、利拉鲁肽、替尔泊肽、醋酸兰瑞肽、磷酸奥司他韦、胸腺法新、依替巴肽等知名品种。

长链多肽药物的规模化大生产技术壁垒极高，目前行业内绝大多数厂家仅能达到单批量克级、百克级的水平。经过多年自主研发，公司突破了长链多肽药物规模化大生产的技术瓶颈，成功建立了基于固液融合的多肽规模化生产技术平台，具备了侧链化学修饰多肽、长链修饰多肽数公斤级大生产能力，在产能、产品质量和生产成本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如司美格鲁肽、艾博韦泰等长链修饰多肽药物的单批次产量已超过 10 公斤，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公司的多肽原料药面向全球市场，建立了符合国际法规市场标准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自 2014 年以来先后三次通过了美国 FDA 的 cGMP 现场检查，其中在 2019 年 1 月的复检中公司以“零缺陷”

（“NAI”）顺利通过，体现了公司较强的 GMP 生产能力。目前，公司的多肽原料药已销往美国、欧洲、印度、加拿大等海外市场，主要客户包括 Krka、Cipla、Apotex、Chemo、Teva、Dr. Reddy、普洛制药等国内外知名制药公司，支持其制剂的研发或注册申报。

（2）定制类产品及技术服务

在定制类产品及技术服务方面，公司利用较强的研发与合成能力在艾滋病、肿瘤、关节炎等多个重大疾病领域，为全球创新药企提供高级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的定制研发+定制生产服务，服务于创新药从临床 I、II、III 期到药品成功获批上市后的各个阶段，通过解决创新药研发过程中的技术瓶颈、生产工艺路径优化及放大生产等难题，为创新药企提供高效率、高质量、低成本、大规模且绿色环保的中间体或原料药生产服务。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和完备的技术体系，公司与美国因赛特（Incyte）、美国吉利德（Gilead）、德国勃林格殷格翰（Boehringer Ingelheim）、美国福泰制药（Vertex）、前沿生物、硕腾（Zoetis）等国内外知名创新药企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服务了包括 Gilead 的重磅抗艾滋病新药 Biktarvy、Incyte 重磅创新药 Ruxolitinib、前沿生物的多肽类抗艾滋病新药艾博韦泰等一大批知名创新药项目，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在技术服务转让方面，公司针对不同客户需求，采用国际通用的里程碑模式提供技术服务。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围绕高级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的生产工艺研究（包括合成路线设计、工艺条件选择、起始原料和试剂选择、工艺优化与中试放大、杂质分析、三废处理等），以及制剂剂型和处方工艺研究、质量研究、稳定性研究等药学基础研究，结合多肽药物与小分子化药的不同特点，解决了多肽药物及小分子化药研发及合成生产过程中的一系列全球性技术难题，建立了多肽规模化生产技术平台、手性药物技术平台、绿色工艺技术平台、制剂给药技术平台、多肽类新药研发技术平台、寡核苷酸研发中试平台等六大行业

领先的核心技术平台，掌握了一系列技术难度大、进入门槛高的核心技术，并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研发生产，相关核心技术均为公司现有研发团队自主研发取得。各项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平台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及优势
基于固液融合的多肽规模化生产技术平台	固-液相结合的多肽合成技术	<p>公司利用多年的固相合成技术积累，结合小分子化药液相合成技术，成功开发出多项多肽固液合成技术，解决了快速高效合成困难序列、困难肽段和杂质谱复杂等技术难题。具体包括：</p> <p>(1) 在多肽序列中，选择最优的短肽片段，开发多肽药物的最优合成策略，在利用小分子化药液相合成技术进行短肽片段合成后，再应用于固相合成，解决了快速高效合成困难序列和困难肽段等技术难题，并避开了合成中的多个杂质形成和副反应的发生，从而极大的减少了副反应产物，提高了收率和合成效率。</p> <p>(2) 成功开发了一系列伪辅二肽 (Pseudoproline) 和酯二肽 (depsi-peptide) 类短肽片段的规模化大生产液相合成技术，基于这类片段应用的固相合成策略成功地解决了多肽合成中由于 β 折叠导致的困难合成；此外，对其他短肽片段，公司亦开发了相应的规模化大生产的液相合成技术；</p> <p>(3) 成功开发了多肽结构中带有侧链的液相合成和与主链的对接技术，解决了带有侧链的多肽药物合成中需要多次重复进行固相合成的难题，大幅提高了合成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p> <p>(4) 多维度替代法合成技术，在常规氨基酸树脂合成的基础上，对天然及非天然氨基酸进行结构分析、调整侧链保护剂，并以此为基础完成对合成原辅料投料顺序、反应时间、投料量及投料频率的摸索，开发了多维度替代法合成多肽树脂及多肽产品的技术，达到收率高、成本低、活性好、质量高的目标；</p> <p>(5) 假稀释协同修饰技术。通过对假稀释效应反应机理和多肽修饰技术的深入研究，提高了对多肽前体修饰的成功率，解决了固、液相与假稀释效应相结合进行多肽修饰合成的技术难题。</p>
	多肽规模化生产关键参数控制技术	<p>公司采用高分辨质谱分析系统 Q-Exactive，将高性能四极杆的母离子选择性与高分辨 Orbitrap 检测技术相结合，搭配 ESI 源、Vanquish UPLC 系统和 PEAKS 软件，可提供全扫、选择离子扫描、平行反应监测、数据依赖的二级扫描等多种扫描模式。公司将 Q Exactive、UPLC-MS 测序及分子量测定技术运用在多肽大生产的环节控制中，提高了长链多肽大生产的质量控制。国内将此技术应用于多肽药物生产控制，尤其是运用于大生产的企业相对较少。</p>
	反相串联色谱创新性应用技术	<p>公司将串联色谱应用理念引入单根间歇色谱应用中，结合运用多重梯度洗脱以提高反相色谱条件对产品中杂质的去除能力。公司采用高压制备液相系统，将单一柱子的柱床高度装填到远高于传统柱床的高度（传统标准柱床高度为：250mm），结合多重梯度洗脱，实现一根单根间歇色谱上对样品的高性能分离。</p>
	控制多肽药物比表面积的纳米缓释微粉制备技术	<p>药物纳米控释系统作为新的药物载运系统被广泛研究，特别是在靶向和定位给药、黏膜吸收给药、皮下给药、基因治疗和蛋白多肽控释等领域，公司将纳米化技术应用于了多肽药物比表面积的控制，并用于兰瑞肽的研发及大生产。</p>
基于精准控制的手性药物技术平台	过渡金属络合物的均相催化不对称合成技术	<p>绿色化、功能化、精准化是合成化学的发展趋势，催化则是实现上述目标的最有效途径。在多样性的精细化学品合成中，均相催化具有明显优势，特别是在不对称合成领域均相催化过程，在药物合成中应用尤为广泛。传统的不对称合成是在对称的起始反应物中引入不对称因素或非对称试剂反应，这需要消耗化学剂量</p>

		<p>的手性辅助试剂，而不对称催化反应则是通过使用催化剂量级的手性原始物质来立体选择性地生产大量手性特征的产物。它的反应条件温和，立体选择性好，对于生产大量手性化合物是经济、实用的最佳技术。公司经过长期研究，已开发出多项基于手性二胺配体的均相催化技术。基于手性二胺钌、镍系列的催化剂具有制备成本低、稳定性高、配体易回收等应用优势。公司通过在配体的设计合成、立体选择性的优化、反应条件优化、产物手性纯度测定等一系列环节的深入研究，掌握了该类催化剂的相关技术，该项技术难度大，其在实验室小试规模的应用也具有极大的难度，能成功用于大规模生产的企业更少。</p>
	用于手性化合物合成的固定化酶催化技术	<p>传统的酶催化反应尽管具有高度的专一性，能用于合成手性药物及中间体，但难以回收、成本较高。酶的固定化技术已经成为酶应用领域中的一个主要研究方向。经固定化的酶与游离酶相比具有稳定性高、回收方便、易于控制、可反复使用、成本低廉等优点，更适宜用于医药中间体的规模化生产，产业化运用前景非常广阔，尤其是在手性醇、手性胺、手性非天然氨基酸等关键医药中间体的合成中。固定化生物酶催化技术的应用，解决了传统工艺中所得产品手性纯度低、反应路线长和收率低的缺点，具有高效率、低成本和绿色环保的特点。公司掌握了脂肪水解酶（lipase）和羰基还原酶（ketoreductase）等具有广泛适应性的生物酶固定化技术，成功解决了酶的循环利用和反应产物分离提纯等技术难点，不仅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而且以生物酶催化剂替代传统合成方式也从源头减少了污染和能耗。经过人工修饰获得的固定化酶具有更高的活性、更强的稳定性和更长的生命周期；固定化酶催化反应技术，可大幅提高生物催化剂的半衰期，并可实现手性化合物的连续规模化生产。</p>
	复杂不对称手性药物开发和质量控制技术	<p>公司熟练掌握不对称手性药物开发和质量控制技术，将该项技术应用用于复杂化合物，特别是多手性中心药物生产过程中。该技术包括利用金属催化剂、手性试剂诱导技术、手性调节控制技术等手段合成手性药物；采用手性拆分、精细过程控制下精制等技术进行手性药物的提纯；采用键合光学活性单体的硅胶或其它聚合物的固定相分离分析手性药物。</p>
基于本质安全的绿色工艺技术平台	基于叠缩合成技术的原料药绿色工艺技术	<p>药物叠缩合成技术是近几年国内外绿色工艺研究的热点，具有高效、安全、绿色环保、技术门槛高等特点。叠缩合成技术将未经纯化后处理的粗产物直接投入下步反应，免除多步纯化过程。不仅降低设备占用率和人力成本，还减少人员暴露和产品损失。因而，叠缩合成技术可以大大提高生产效率，提高生产安全性。同时，叠缩合成技术省略了不必要的纯化过程，最终通过常规的处理方式进行提纯。溶剂使用、“三废”排放大幅减少，从而实现绿色生产的目的。由于将多步反应作为一个系统进行处理，反应副产物产生累积，并在反应过程中转化形成成份繁多、结构复杂的各类杂质。通过一步精制通常难以提供符合药品要求的高品质。公司通过对化学反应机理的深刻理解，基于 QbD 的理念，运用风险管理工具，综合利用高分辨质谱分析系统 Q-Exactive，LC-MS，GC-MS，HPLC 等先进仪器，解决叠缩合成技术中的关键参数设置、过程控制、质量控制、药用高品质等重大问题，实现绿色安全的原料药生产。</p>
	规模化生产中高选择性金属	<p>传统的在芳香和杂环化合物上引入新取代基的一般方法是亲电的付克（Friedel-Crafts）反应或其它类亲电/亲核类取代反应，然而由于这些反应对化合物活性的要求较高以及存在反应选择性低</p>

	化反应的应用技术	等缺点,使得传统的亲电/亲核取代反应在制备多官能化化合物的应用受到极大限制,同时这类反应往往会产生大量废水,导致在规模化生产时的应用受到极大的限制。金属化定向反应使得高选择性合成杂环和芳香化合物变得更为容易。高选择性金属化反应技术在合成医药中间体和其精细化工产品中应用范围广泛。经过长期研究和实践,公司对多项反应参数和条件进行了深入研究,成功掌握了多项基于主族金属元素锂和镁的金属化反应技术。这类反应试剂廉价易得,反应条件温和,反应的选择性高,且废水排放低,但对反应环境和无水条件要求极高,在实验室规模及大生产过程中,对操作人员的操作水平要求较高。
	利用分子蒸馏和精馏的大规模分离纯化技术	相当多的精细化工和医药中间体,具有高沸点、低热稳定性等特点,或在常温下为液体,因此难于分离纯化。对于高沸点、热敏及易氧化物料的分选,分子蒸馏提供了最佳分离方法,其在远低于物料沸点的温度下操作,物料停留时间短,且装置内部真空度高,在很低的压强下进行分离操作,物料不易氧化,受损分离程度更高,进而可将常规不易分离的物质进行分离。基于对分子蒸馏和精馏理论的深刻理解,公司建立了多套分子蒸馏和精馏装置,掌握了一整套对热敏感的高沸点物质和难分离物质的纯化技术,广泛应用于公司多个项目的大规模生产。
	高压氨化反应技术	有机化合物通过氨解反应,可以有效地转化为各类具有不同官能团的精细化工产品。液氨是一种廉价易得的氨解反应原料,但由于它在常温常压下为气体,其安全有效的利用和反应条件控制是规模化生产中需要解决的重要技术问题。公司经过多年实验室研究和放大生产实践,成功地开发了一套高压液氨反应和回收系统。该系统采用的技术主要包括吸收和压缩相结合的技术,低压精馏、低温除水、压缩冷凝的“三低一压”技术,以及液氨罐自动降温及泄漏报警综合处理系统自动化技术,具有安全系数大、节能环保、反应条件易控制等特点。
	连续流反应技术	连续性反应有着独特的反应热力学和动力学机理,与传统间歇式反应相比,其具有很高的工艺生产安全性/可控性,能大幅度提高产品收率并降低药物生产成本、减少三废排放和能耗,且具有自动化程度高、设备占地面积小等诸多优点,因此,连续性反应技术正逐渐显现出在制药领域的巨大优势。公司目前已对传统条件下较难控制的一系列反应,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开发出了连续性硝化反应、连续低温反应、连续高温裂解/环合反应、连续萃取,固定床连续加氢和连续流光化学反应等中试和放大工艺。
	有机炔类化合物大规模合成技术	炔烃是分子中含有碳碳三键的碳氢化合物的总称,是一种不饱和的碳氢化合物。在有机化学中,炔基是一种非常有用的功能性基团,其广泛的存在于各类天然产物、药物分子的结构之中,例如高效抗肿瘤抗生素 Calicheamicin 的结构中就包含有炔的结构单元。炔类化合物还可以通过官能团转换,作为一类具有多重反应性的高级中间体用于多种药物的合成中。因此,开发规模化生产炔类化合物的合成方法具有重要的应用价值。公司将主族元素金属有机合成技术和低温反应技术相结合,开发出了以廉价易得的酮类化合物为原料,一锅法大规模生产炔类化合物的规模化生产技术,与常规反应技术相比,大大缩短了生产周期,降低了生产成本和提高了产品质量。
基于精准高效的制	多肽药物及小分子药物缓控释技术	药物控释系统在靶向和定位给药、黏膜吸收给药、基因治疗和蛋白多肽控释等领域被广泛应用。运载多肽和蛋白类药物的纳米控释系统可以帮助多肽类药物做到定量、匀速的释放有效药物成

剂给药技术平台		分, 进而更好的发挥疗效。公司掌握了控制多肽药物比表面积的纳米缓释技术。
	原辅料粉体工程及控制技术	原辅料晶癖对制剂加工性能和溶出度均有重要影响, 进而影响药物体内的溶出和吸收。公司利用电子显微镜 (SEM)、体视显微镜等对原辅料的晶癖进行研究, 筛选出最佳的药用晶癖, 并运用到多个制剂产品中, 体外溶出更好, 有利于人体吸收, 质量更稳定可控。药物的不同晶型在外观、溶解度、溶出度、生物有效性等方面可能存在显著不同, 从而影响药物的稳定性、生物利用度及疗效, 近年来引起制药界的广泛关注。公司借助智能溶出试验仪等多种先进设备对药物晶型进行筛选和优化, 选择稳定性好、溶出性能佳的药用晶型。原料药的粉体特征对制剂的溶出度和生物利用度具有十分重要的影响。公司利用气流微粉化粉碎设备、马尔文激光粒度仪、粉体流动性测试仪器等对粉体粒度、流动性特征进行调节和监控, 开发出符合制剂粉体学特性需求的原料药, 大大提高了药物体内外的溶出能力。
	多肽药物制剂生产及无菌保障技术	冷冻干燥是在低温降压条件下将热不稳定性或在水溶液中不稳定性药物制成溶液预冻成固体然后不经液态直接升华挥除溶剂的一种干燥方法, 主要包括预冻、一次升华、解吸附干燥、压力升等生产步骤。公司拥有多个多肽制剂产品成熟的冻干技术开发经验, 所制备的冻干品长期稳定、并易重新复水而恢复活性。公司对产品配液、灌装全流程百级洁净控制。包含非终端灭菌注射液及冻干剂型。
	多肽制剂相容性研究技术	公司结合注射剂产品与生产线接触材质、包装系统、一次性给药系统以及配伍相容性研究的经验, 建立了基于包材相容性预研究和元素杂质分析检测的风险评估系统 (包括 AAS、ICP-MS、ICP-OES、SEM、GC-MS、LC-MS 等), 在早期开发阶段即为制剂提供相容性信息提示, 以便于制剂合理配制生产线和过滤系统、合理选择直接接触药液的包材以及一次性给药系统, 科学合理的避免了不相容或申报发补风险, 实现了制剂的高效精准开发。
	基于 QbD 的制剂高效开发技术	该技术突破了以往通过经验解决工艺问题或大量试验试错实现制剂开发的目的, 通过对制剂过程动量传递、热量传递和质量传递的研究, 结合风险评估、DoE 工具, 利用统计学工具对试验数据进行分析, 从而实现过程和结果的最优化。基于此技术, 公司开发了一种高效混合制粒技术, 解决了制剂过程中混合制粒可控性差、混合效率低、小规格制剂混合均匀度差等技术难题。该技术不仅解决了混合过程中的传质和流体流动问题, 还简化工艺过程、缩短了操作时间, 大大降低了设备占用率, 提高了生产效率。
多肽类新药研发技术平台	GLP-1/GIP/GCG 受体单靶点和多靶点激动剂降糖减肥药	<p>GLP-1 受体是近年来糖尿病治疗领域中最热门的靶点之一, 全球糖尿病药物巨头如诺和诺德、礼来、赛诺菲、阿斯利康、葛兰素史克等纷纷针对该靶点布局了一个或数个创新药, 并已有司美格鲁肽、利拉鲁肽、度拉糖肽、艾塞那肽等多个 GLP-1 受体激动剂上市, 并形成了百亿级美元的销售规模, 这些药物在降糖、减重、心血管获益、患者使用依从性、有效性和安全性等方面展开了差异化的竞争。</p> <p>(1) GLP-1 单靶点降糖和减肥药</p> <p>公司在已知多肽化合物序列的基础上, 通过优化序列结构研究构效关系, 增强化合物对靶点的相互作用, 以提高化合物的专一性和药效; 同时, 通过修饰和改造, 引入与血清白蛋白有较强结合的特定结构的侧链, 增强化合物在体内的稳定性, 从而提高药物</p>

		<p>的半衰期，达到长效化降糖和减肥效果。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 GLP-1 受体激动剂抗糖尿病和减肥一类新药已取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自愿披露关于公司创新药 SPN0103-009 注射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p> <p>（2）GLP-1/GIP/GCG 多靶点降糖和减肥药</p> <p>目前已上市的 GLP-1 受体激动剂仅利用单一的作用机制用于血糖控制，礼来、诺和诺德等全球糖尿病药物巨头已开始布局多靶点受体激动剂，并已有多个药物进入了临床阶段，这类药物通过嵌合肽或耦合肽的方式合成了 GLP-1/GIP、GLP-1/GCG、GLP-1/GIP/GCG 的多靶点激动剂，通过融合 Glucagon、GLP-1、GIP 的多肽序列，达到同时结合多个受体的效果，从而达到更佳的降糖和减重效果。比如礼来公司研发的 GLP-1/GIP 双靶点激动剂 tirzepatide 作为治疗 2 型糖尿病和肥胖症的创新药已处于临床 III 期，从已有数据结果来看，其在降糖、减重方面的临床效果较单纯的 GLP-1 激动剂类药物更加优秀，另外一项针对 tirzepatide 作为治疗非酒精性脂肪肝（NASH）的二期临床研究也取得了令人鼓舞的结果。</p> <p>在 GIP/GLP-1 双靶点方面，公司已设计并筛选出了多个具有 GIP 和 GLP-1 双激动作用的化合物，这些化合物对 GIP 和 GLP-1 受体具有平衡的共激动剂活性和对胰高血糖素和 GLP-2 受体的选择性，低免疫原性潜力和支持每周一次给药的药代动力学（PK）特征。同时，公司的研究重点也从单纯降低血糖水平扩展到治疗肥胖症和非酒精性脂肪肝（NASH）等疾病。</p> <p>在 GLP-1/GCG 双靶点方面，公司在艾塞那肽的基础上，用 Glucagon 对其进行位点置换，设计并筛选出具有 GLP-1/GCG 双靶点激动活性的艾塞那肽衍生序列，在保持降糖及减重活性的前提下，显著延长其体内作用时间，达到长效化效果。</p>
基于固液融合的小核酸规模化生产技术平台	固-液相结合的寡核苷酸合成技术	平台引进 Cytiva 最新一代固相合成仪，在行业内运用比较广泛，国内外知名的寡核苷酸企业都用了 Cytiva 的固相合成设备，基于 Unicorn 平台打造的控制软件，稳定性好、功能强大，能够很好的进行工艺的放大，偶联效率高。液相合成主要是基于强大的多肽技术优势建立的液相合成主要是 PMO 和寡核苷酸药物偶联开发进行能够完成超长寡核苷酸链规模合成、寡核苷酸大规模液相合成。
	GalNAc-寡核苷酸偶联技术	目前市场上的小核酸药物（siRNA）的主要递送技术是基于 N-乙酰半乳糖胺（GalNAc）介导的靶向递送。通过将 N-乙酰化的半乳糖胺（GalNAc）以三价态的方式共价缀合到不同序列的 siRNA 的正义链 3' 末端，形成多糖-siRNA 缀合物，利用 GalNAc 对肝脏表面细胞特异性结合实现 siRNA 靶向递送。然而 GalNAc 的引入具有极大的挑战性。GalNAc 分子的纯度，引入寡核苷酸的位置，引入的方式会极大影响到产品的产率和质量。公司通过不断优化设计和实验，开发出了高效的 GalNAc 寡核苷酸偶联平台，可以实现将 GalNAc 共价缀合到寡核苷酸链 3' 末端，中间位置，5' 末端。可以在树脂上反应，也可以将寡核苷酸氨解下来后在液相中反应。
	纯化技术	平台引进 akta avant、akta pilot 低于纯化设备进行离子交换的层析和疏水层析工艺的开发。YMC 制备液相的运用能够对寡核苷

		酸进行反相色谱的研究丰富的层析设备的运用能够为不同的客户提供高标准的研究和工艺开发，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结构确证分析技术		平台研究开发研究了寡核苷酸立体异构表征方法。平台具备全面的结构表征技术包括常规物理化学性质，一级结构：分子量分析，序列分析，元素分析；高级结构：双链解链温度，圆二色谱分析等。
起始物料质量控制分析技术		平台开发了各类修饰寡核苷酸单体分析检测和鉴定方法。
寡核苷酸原料药质量研究和工艺关键参数控制技术		平台具备寡核苷酸多种正交的纯度和有关物质分析检测，杂质定量方法：离子对色谱，离子交换色谱，体积排阻色谱法。平台基于生物性兼容 UPLC 和高分辨率质谱 Xevo G3 Qtof 和 Q-Exactive plus 多种高分辨质谱分析系统，开发了寡核苷酸分子量以及低丰度杂质检测；序列覆盖以及杂质鉴定；同时，将质谱分子量测定及序列测定等检测方法开发验证用于产品中控及放行质量控制。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磷酸奥司他韦颗粒取得 CDE 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0	2	139	54
实用新型专利	0	3	28	29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0	5	167	83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12,494,851.21	39,857,882.16	182.24
资本化研发投入	36,810,598.61	16,079,998.60	128.92
研发投入合计	149,305,449.82	55,937,880.76	166.9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7.96	13.96	增加 4.0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4.65	28.75	减少 4.1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66.91%，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人员支出及技术服务费用增长，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司美格鲁肽注射液	18,300.00	2,621.64	3,201.16	非临床研究&工艺验证完成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糖尿病和减肥
2	磷酸奥司他韦颗粒	4,000.00	3,435.33	3,435.33	已取得生产批件，生产场地变更进行中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抗病毒
3	司美格鲁肽片	3,101.09	463.58	463.58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2型糖尿病、肥胖症
4	利拉鲁肽注射液	8,100.00	454.10	2,864.36	已提交CDE，临床试验准备中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糖尿病和减肥
5	阿戈美拉汀片	2,200.00	424.62	1,216.18	申报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抗抑郁药
6	醋酸奥曲肽注射液	700.00	391.93	397.49	申报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癌症、神经内分泌瘤、肢端肥大症、腹泻、巨人症
7	替尔泊肽	2,390.00	661.77	1,100.27	工艺验证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2型糖尿病
8	替尔泊肽注射液	2,769.52	365.36	384.88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糖尿病和减肥

9	艾拉司群	1,200.00	355.76	633.27	待中试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乳腺癌
10	利司扑兰	800.00	289.74	655.29	待中试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罕见病 SMA
11	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	1,200.00	245.73	1,036.96	审评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抗病毒
12	英克西兰	1,146.60	230.23	392.19	小试阶段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原发性高胆固醇血症或混合型血脂异常患者的治疗
13	司美格鲁肽	2,350.00	201.01	2,192.10	1) 冻干工艺注册资料已受理, 待审评 2) 喷雾干燥工艺待工艺验证后申报 3) 半合成工艺开发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2型糖尿病、肥胖症
14	玛巴洛沙韦	745.00	199.74	199.74	小试阶段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抗病毒
15	兰瑞肽	400.00	195.73	356.70	中试转移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生长抑素类
16	阿托西班	1,446.16	194.83	835.99	注册资料已受理, 待审评; 研制现场自查准备; 7月注册现场核查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催产素的拮抗剂
17	艾普拉唑	700.00	180.30	214.61	完成工艺验证, 正	获得上市批准通知书	达到同类产品	十二指肠溃疡, 反

					在稳定性研究中		技术水平	流性食管炎
18	联苯苄唑溶液	500.00	154.53	154.53	稳定性研究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达到同类产品技术水平	抗真菌药
合计	/	52,048.37	11,065.93	19,734.63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23	22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8.16	17.4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886.20	1,719.4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8.94	7.5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3	4.02
硕士研究生	110	34.06
本科	175	54.18
专科	24	7.43
高中及以下	1	0.31
合计	323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86	57.5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18	36.5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4	4.3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	1.24
60岁及以上	1	0.31
合计	323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团队学科交叉，掌握多核心技术平台

公司组建了一支由中科院“百人计划”等知名专家领衔的高素质、国际化、多学科交叉的高水平研发团队，核心团队拥有丰富的国际、国内制药公司经营管理和研发经验，拥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深厚的研发积累，熟悉国内外药品监管规则，具有开阔的国际化视野，按照国际法规市场标准建立了规范高效的运营体系和研发体系。在多肽领域，公司建立了基于固液融合的多肽规模化生产技术平台，具备了侧链化学修饰多肽、长链修饰多肽单批次十公斤级以上的大生产能力，

产品收率、合成效率和质量较传统固相合成技术大幅提升，生产成本大幅降低，通过多类短肽片段的规模化大生产液相合成技术和规模化参数控制技术，既可用于自主研发的产品，亦可拓展至多肽领域的 CDMO 业务。在小分子化药方面，公司能够快速高效的完成各种复杂高难度化合物的生产工艺研究，从合成路线设计、工艺条件选择与控制、起始原料和试剂的选择与应用、反应装置设计等多方面出发，从源头上使生产工艺更加绿色、环保、经济、安全，具备较强的技术竞争优势。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研发投入，近三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达到 10%以上，位于行业内较高水平。

2. 质量管理体系完善，优质产能突出

公司目前有连云港、建德两个现代化的生产基地，生产设施先进，可以为客户提供临床 I 期、临床 II 期、临床 III 期、注册申报阶段至商业化阶段不同需求的定制生产服务。建德工厂现有产能 125 万升，另有在建中 22 万升将于今年投入使用，可以提供从实验室级到吨级的定制生产服务；连云港工厂现有多个多肽、小分子化药原料药及制剂生产车间，现有吨级多肽原料药产能。公司新建 601、602 多肽车间预计分别于今年年底及 2025 年上半年建设完成，届时公司多肽原料药产能将达数吨级。

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按照国际法规市场标准建立了覆盖产品生命周期的全面系统、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工作，并根据跨国制药公司对上游绿色供应链的要求建立了一整套基于国际最佳实践的 EHS 管理体系。公司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和 EHS 体系符合国际法规市场标准，多个车间已通过中国、美国的 GMP 认证并多次通过了国内外知名制药公司的现场审计。公司所拥有的优质产能在全球范围内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3. BD 团队矩阵式出击，客户结构量质齐升

公司以董事长兼总经理董梓权、副董事长金富强及副总经理李小华、李唐擎为核心，已在中国、欧美、亚太等地组建拥有丰富行业经验的 BD 团队，推动公司的全球销售业务。凭借 BD 团队国际化的视野及资源积累，加之公司具有特色的研发合成能力和完备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与全球 top 制药公司、区域隐形冠军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自主开发的原料药已销往美国、欧洲、印度、加拿大等地区，并与 Krka、Chemo、Cipla、Apotex、Teva、MSD 等知名制药公司达成合作关系；公司 CDMO 业务的客户主要包括 Incyte、Gilead、Vertex、前沿生物等国内外知名创新药企，服务了包括 Biktarvy、Ruxolitinib、艾博韦泰等一大批知名创新药项目。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上半年，诺泰生物与势为伍、乘势而上，经营业绩实现跨越式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7.47%，其中，自主选择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5.45 亿元，同比增长 119.76%；定制类产品及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2.86 亿元，同比增长 88.16%。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42.7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33.45%。期末公司总资产 40.15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2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3.94 亿元，较年初增长 10.33%。上半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达 67.32%，再创近年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资源，紧紧围绕特色原料药为核心的优势业务板块，凭借快速响应市场变化的能力，以及对未来趋势的前瞻性洞察和判断，从产品研发、注册申报、产能建设等多个维度保持并逐步扩大“时间+技术”两个领先优势：

(一) 两个领先—时间领先

凭借前瞻性布局积累的时间领先优势，公司已于 2023 年先后取得利拉鲁肽、司美格鲁肽等原料药的 FDA DMF First Adequate Letter。今年 2 月，公司替尔泊肽原料药取得全球首家美国 FDA DMF。在产能布局方面：（1）新建 601 多肽车间提前完成封顶，预计 2024 年底完成安装调试，实现多肽产能 5 吨/年，新建 602 多肽车间预计 2025 年上半年完成建设、安装及调试，将再释放多肽产能 5 吨/年；（2）启动多肽大规模化、科技化升级项目，新增更大吨位数多肽优质产能；（3）新制剂工厂口服固体制剂车间硬胶囊剂生产线于今年 7 月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

实现磷酸奥司他韦胶囊等制剂品种 45 亿粒的年产能。（4）新制剂工厂建设项目二期启动，将提升公司注射剂及冻干粉针剂生产能力；（5）前瞻性布局和发展寡核苷酸产能，项目推进顺利，705 车间完成封顶。

（二）两个领先—技术领先

公司凭借学科交叉优势在技术研发和创新方面形成极具竞争力的研发生产体系。报告期内，公司醋酸西曲瑞克、依帕司他、阿戈美拉汀原料药获得中国上市许可。司美格鲁肽等多个长链修饰多肽药物的单批次产量已超过 10 公斤，收率、质量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制剂方面，在磷酸奥司他韦胶囊制剂市场发力的基础上，磷酸奥司他韦颗粒获得中国上市许可，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亦在 CDE 技术审评中，有望年内实现奥司他韦剂型全覆盖，标志着诺泰生物在抗病毒药物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技术领先将帮助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维持行业领先的毛利率，在细分领域内成为行业的龙头。

（三）技术壁垒，价值延伸

小分子 CDMO 方面，公司凭借连续流光化反应技术平台、不对称手性催化技术平台等先进技术平台，开发、承接高技术难度项目，开拓并捆绑高质量海外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小分子 CDMO 业务克服挑战环境稳健增长，毛利率依旧位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于 2023 年 5 月与欧洲某大型药企签约的合同总金额 1.02 亿美元 CDMO 长期供货合同于今年二季度已开始交付，预计今年下半年起将极大加快交付节奏。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承接多个 CDMO 创新药 API 项目，随着二期 GMP 产能的逐步释放，稳步将业务链条向粘性及附加值更高的后端延续。

（四）服务客户，全球渗透

凭借拥有国际视野的 BD 团队，公司在全球范围内井然有序地进行业务渗透拓展：（1）欧洲市场，与多家头部仿制药企开展口服司美格鲁肽、替尔泊肽原料药合作；（2）北美市场，达成利拉鲁肽制剂美国市场原料药合作、新拓展首个动物创新药多肽 CDMO 项目；（3）南美市场，签订司美格鲁肽制剂战略合作协议、达成利拉鲁肽制剂首仿上市原料药合作；（4）印度市场，与头部仿制药企达成利拉鲁肽制剂全球上市原料药合作、签订并推进多个寡核苷酸 CDMO 服务；（5）国内市场，达成 GLP-1 创新药原料药及制剂战略合作。

（五）培育人才，生生不息

丰富的人才梯队是公司保持领先优势的前提。今年上半年，公司新引入多名海内外博士人才，将分别加入公司营销及研发体系。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公司研发人员数量达 323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提升至 18.16%。同时，公司加强校企合作，今年 6 月，公司与兰州大学完成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基地的签约，公司将在人才培养、科研合作以及产学研一体化等方面与兰州大学达成紧密合作、互惠共赢。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经营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自主选择产品业务和定制类产品及技术服务业务。

对于自主开发的制剂，公司已取得注射用胸腺法新、磷酸奥司他韦胶囊、磷酸奥司他韦颗粒、依替巴肽注射液、注射用比伐芦定、奥美沙坦酯氨氯地平片、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合作项目）的注册批件，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自主研发的制剂品种尚未取得注册批件，其能否以及何时能够取得注册批件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取得注册批件后，公司制剂产品的销售收入还受公司产品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的商业化推广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对于自主开发的原料药，下游制剂厂商对原料药的采购需求分为研发阶段和商业化销售阶段，其中研发阶段通常需要经过样品评估和质量确认、小试、中试、验证批等阶段，相应对原料药产生阶段性的、量级不断放大的采购需求；在制剂产品完成验证批生产并获得上市许可前，制剂厂商对原料药的采购需求较少；在制剂产品获得上市许可并进入商业化销售阶段后，其对原料药的采购需求随其制剂产品的销售而逐步释放，并进入连续稳定阶段。报告期，公司部分原料药

关联的下游制剂已经获得上市许可，但获批时间还相对较短，部分原料药关联的下游制剂尚处于研发或注册申报阶段，导致公司原料药的销售规模还相对较小，因此，公司原料药销售收入受客户制剂的研发及注册申报进程，以及获批上市后的商业化推广情况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波动性。

对于 CDMO 业务而言，公司单个 CDMO 品种的销售收入受下游创新药的研发进度、研发结果以及获批上市后的销售规模、其他供应商的竞争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总体而言，如果公司自主研发的制剂、引用公司原料药的制剂以及公司 CDMO 业务服务的下游创新药的研发进度、研发结果、注册申报进程、商业化推广情况不如预期，公司将存在业绩波动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公司是一家聚焦多肽药物及小分子化药，不断进行自主研发与定制研发生产相结合的生物医药企业。药品（包括原料药及制剂）的研发具有技术难度大、研发周期长、前期投入高、审批周期不确定等特点，从研究开发到商业化的各个环节均面临一定研发风险，如关键技术难点无法突破、临床研究失败、无法通过监管部门的审评审批等，如果公司的药品未能开发成功，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较大不利影响。在 CDMO 业务中，公司需为客户所需的各种复杂高难度化合物进行合成路线的设计、工艺优化、中试放大、质量标准等方面的研究，对公司的研发实力、技术体系和研发经验要求较高，公司存在研发失败、研发成果无法满足客户需求或不具备市场竞争力的风险。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专利、科研项目等主要参与者。尽管公司已推出多层次、多样化的激励机制与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进行深度绑定，若因上述人员离职产生技术人员流失，则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以及现有知识产权的保密性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境外的营业收入占比较高，而公司产品出口主要以美元等外币定价和结算，因此，人民币兑美元等外币的汇率波动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未来如果人民币汇率出现剧烈波动，公司将可能产生汇兑损失，同时汇率波动也会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行业风险

1、医药行业是受国家严格监管的行业，当前，我国医疗体制改革不断深化，相关政策法规体系正在逐步制订和不断完善。国家相关行业政策的出台或调整将对医药行业的市场供求关系、经营模式、企业的产品选择和商业化策略、产品价格等产生深远影响。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医药行业政策的重大变化，不能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力，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在 CDMO 业务方面，如果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价格、交货期等方面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并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可能面临被其他供应商替代或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这将影响公司 CDMO 业务的经营业绩。此外，随着医药行业快速发展，众多医药企业纷纷加大研发投入，对公司布局的主要自主选择品种进行研发甚至已提交注册申请或取得注册批件的制药企业家数不断增加，市场竞争将日益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加快研发和注册申报进度，尽快将在研产品实现商业化，或者公司不能持续优化现有产品管线，推出疗效更好、安全性更佳的新产品，随着现有在研药品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近年来，“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等政策的实施，引导制药企业更加重视药品质量和降低药品成本，对医药企业建立和维持市场竞争力提出了更大的挑战。由于公司的制剂销售还处于起步阶段，市场拓展经验相对欠缺，能否建立规范、高效且具有竞争力的销售体系，并顺利打开市场，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已取得以及新取得注册批件的制剂产品存在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环保风险

医药制造业属于高污染行业，随着近年来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环保标准不断提高，不同程度上增加了医药企业的环保成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若处理不当，将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故如果公司在环保方面处理不当，不符合国家或地方日益提高的环保规定，公司可能存在被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甚至责令关闭或停产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 宏观环境风险

由于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海外跨国药企，公司海外市场业务面临的政治及经济环境、法律环境、贸易产业政策及国际贸易整体环境的变化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相关国家政治环境恶化、贸易环境欠佳或实施对公司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的法律政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的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7.4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42.7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33.4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31,498,746.79	400,781,544.83	107.47
营业成本	271,763,389.66	169,991,448.23	59.87
销售费用	28,667,949.96	31,874,039.07	-10.06
管理费用	130,667,954.41	89,592,707.44	45.85
财务费用	5,102,228.60	3,781,625.98	34.92
研发费用	112,494,851.21	39,857,882.16	18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32,642.81	172,774,474.27	1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669,268.57	-216,300,726.3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95,696.89	54,439,105.68	291.6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07.47%，主要报告期内公司自主选择产品及定制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均有较大增长，使得营业收入实现良好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59.87%，主要是营业收入实现增长，营业成本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佣金及市场推广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5.85%，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及股份支付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4.92%，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82.24%，主要系本期研发人员薪酬、股份支付及技术服务费用等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85%，主要系本期收回货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净流出增加，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及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91.62%，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55,215,624.54	13.83	749,082,430.38	21.12	-25.88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000,000.00	4.61	-	-	-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应收票据	1,295,220.10	0.03	1,061,378.40	0.03	22.03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收到客户支付给公司信用等级较低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487,840,248.57	12.15	296,195,256.38	8.35	64.70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
预付账款	33,714,715.93	0.84	24,711,133.57	0.70	36.44	主要系本期预付物料采购款增加
存货	436,045,081.46	10.86	377,174,248.78	10.63	15.61	主要系本期备货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27,485,887.33	0.68	10,588,015.24	0.30	159.59	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装修费用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8,301,206.91	0.46	43,270,671.30	1.22	-57.71	主要系本报告期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975,504.35	2.71	72,109,219.03	2.03	51.13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基金投资款增加
固定资产	1,324,368,445.52	32.98	1,196,072,853.22	33.72	10.73	主要系澳赛诺新厂区二期增加
使用权资产	20,756,048.19	0.52	23,002,732.98	0.65	-9.77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权资产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478,840.17	1.73	46,646,365.92	1.32	48.95	主要系本报告期可抵扣亏损及股权激励确

						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478,131.86	5.09	173,836,856.65	4.90	17.63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	817,602,638.77	20.36	546,018,526.38	15.39	49.74	主要系本期银行短期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72,247,061.50	1.80	113,616,317.31	3.20	-36.41	主要系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材料款及设备款
应交税费	28,761,299.06	0.72	16,169,597.98	0.46	77.87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合同负债	36,710,015.86	0.91	8,386,843.72	0.24	337.71	主要系期末预收客户的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8,516,988.76	0.96	51,188,841.33	1.44	-24.7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上年度年终奖金
其他应付款	30,773,828.54	0.77	4,382,479.65	0.12	602.2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员工股权激励款暂计其他应付款
其他流动负债	1,833,569.91	0.05	1,240,654.58	0.03	47.79	主要系：1、本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非“6+9”银行承兑汇票较年初增加；2、待转销项税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859,227.82	1.64	45,373,389.05	1.28	45.15	主要系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15,976,722.50	0.40	17,182,874.99	0.48	-7.02	本期支付租赁负债
递延收益	27,732,701.65	0.69	31,460,824.34	0.89	-11.85	本报告期递延收益摊销
应付债券	248,859,577.63	6.20	286,491,719.75	8.08	-13.14	主要系本报告期债券持有人转股
其他权益工具	116,379,829.76	2.90	140,869,582.43	3.97	-17.38	主要系本报告期债券持有人转股
资本公积	1,445,805,312.78	36.01	1,341,485,490.90	37.82	7.78	主要系本报告期股份支付增加及可转换债券持有人转股

专项储备	4,714,278.65	0.12	4,101,289.44	0.12	14.95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增加
未分配利润	606,496,157.51	15.10	464,608,154.17	13.10	30.54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3,376,514.21	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货币资金-应收存款利息	1,073,796.62	计提的银行存款利息
应收票据	1,057,220.10	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5,507,530.93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5,918,400.00	19,500,000.00	340.61%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杭州澳赛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业	新设	14,000,000.00	100.00%	自有或自筹	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报告期实际出资1400万元，累计已出资3400万元	不适用	
诺兴产业投资契约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投资管理	新设	40,000,000.00	40.00%	自有或自筹	已完成出资	-186,315.14	
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业	增资	31,918,400.00	100.00%	自有或自筹	报告期内完成增资3,191.84万元	不适用	
合计	/	/	85,918,400.00	/	/	/	-186,315.14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960,000,000.00	775,000,000.00		18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388,000.00							45,388,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109,219.03	-3,133,714.68			40,000,000.00			108,975,504.35
合计	117,497,219.03	-3,133,714.68	-	-	1,000,000,000.00	775,000,000.00	-	339,363,504.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	----------	------	-------	----------	-------------	------	-------------	-----------	--------	----------	----------	---------	--------

								加重大影响					
广发信德岚湖二期（苏州）健康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6月	产业投资	10,000.00	0	7,000.00	有限合伙人	7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大健康产业投资	-294.74	-83.82
诺兴产业投资契约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024年2月	产业投资	4,000.00	4,000.00	4,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大健康产业投资	-18.63	-18.63
合计	/	/	14,000.00	4,000.00	11,000.00	/	/	/	/	/	/	-313.37	-102.45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医药制造业	20,300.00	100	91,163.83	76,528.93	26,791.14	7,831.73
杭州诺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200.00	100	948.95	-7,311.57	93.14	-2,317.16
杭州诺泰澳赛诺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200.00	100	3,184.23	3,015.65	22.71	-301.42
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00	100	31,904.04	11,067.90	1,180.01	-1,028.06
杭州澳赛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业	5,000.00	100	4,609.71	2,966.80	88.25	-488.73
杭州诺强企业管理合伙	控股子公司	企业管理	800.00	81.25	800.09	800.09	-	-

企业 (有限 合伙)								
杭州 诺泰 诺和 生物 医药 科技 有限 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专 业 技 术 服 务 业	5,000.00	62	13,565.64	6,899.53	5,337.01	1,211.48
浙 江 华 贝 药 业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参 股 子 公 司	医 药 制 造 业	2,809.00	11.0004	5,310.21	3,989.62	986.38	-76.39
广 发 信 德 岚 湖 二 期 (苏 州) 健 康 产 业 创 业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参 股 子 公 司	投 资 管 理	71,375.00	14.0105	49,391.92	49,390.96	-	-1,608.37
杭 州 禾 泰 健 宇 生 物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参 股 子 公 司	专 业 技 术 服 务 业	331.28	12.9172	3,962.64	4,213.91	84.75	-555.81
诺 兴 产 业 投 资 契 约 型 私 募 股 权 投 资 基 金	参 股 子 公 司	投 资 管 理	10,000.00	40	10,158.42	9,953.42	4.67	-46.58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034)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0、《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未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谷海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杨杰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张余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刘婷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3日，公司披露了《诺泰生物：关于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公司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谷海涛先生、核心技术人员杨杰因个人原因辞职。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3日，公司披露了《诺泰生物：关于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新增认定张余先生、刘婷女士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9,779,814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1,977,981.40元（含税）。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65名激励对象归属1,518,750股股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诺泰生物：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2024-050）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新增1,518,750股股权激励股票于2024年7月10日上市流通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诺泰生物：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2024-059）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116.99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被列入连云港市水、大气、土壤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子公司澳赛诺被列入杭州市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具体污染物包括：COD、SS、氨氮、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甲苯、甲醛、甲醇、乙腈、乙酸乙酯、氯化氢、二氧化硫和粉尘等。公司不断加大资金和设备等方面的投入，优化产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基地均设立了专门的EHS部门，负责公司生产过程中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相关事宜，并制订了完善的EHS管理制度和体系，对重要环境影响因素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及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

公司位于江苏连云港和浙江建德的生产基地均合法拥有排污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单位	证书号	发证机构	主要排污种类	有效期限
1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13207006871974358001P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废气、废水	2029.06.12
2	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13301007966847342001P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建德分局	废气、废水	2029.07.17

(1) 连云港生产基地排污信息如下：

排放标准限值：化学需氧量：500mg/L、氨氮：45mg/L、总磷：8mg/L、pH值：6~9、非甲烷总烃：60mg/m³

排放类别	监测时间	废水排放量(m ³)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pH值
			浓度(mg/L)	排放量(kg)	浓度(mg/L)	排放量(kg)	浓度(mg/L)	排放量(kg)	
废水	1月	6800.94	202.1	1282.2	4.80	33.9	0.36	2.5	7.42
	2月	5714.01	155.9	921.6	5.82	37.2	0.58	3.4	7.36
	3月	8436.36	124.0	1251.5	6.53	76.3	1.42	10.4	7.30
	4月	19029.68	142.8	2547.4	3.41	71.1	2.34	43.0	7.41
	5月	17370.62	113.6	1971.3	1.67	34.3	1.58	26.6	7.40
	6月	19658.50	48.4	1015.2	3.13	73.1	0.39	8.1	7.60
	合计	77010.11	-	8989.2	-	325.9	-	94.0	-
序号	监测时间	废气排放量(m ³)	非甲烷总烃		含氧量(%)	烟气温度(°C)	烟气流速(m/s)	烟气湿度(%)	烟气压力(KPa)
			浓度(mg/m ³)	排放量(kg)					
废气	1月	5452364.7	15.388	83.5	20.8	10.7	7.20	1.6	0.027
	2月	3871507.7	9.464	44.9	19.5	8.5	5.47	1.4	0.027

3月	5551709.8	10.647	56.6	20.6	14.4	7.33	2.6	0.015
4月	5707628.3	11.562	65.6	20.4	20.2	7.79	7.0	0.002
5月	5632233.6	13.471	75.6	20.5	23.4	7.44	7.9	-0.004
6月	4955441.8	11.652	58.3	19.7	27.9	6.77	2.7	-0.016
合计	31170885.9	-	384.5	-	-	-	-	-

(2) 建德生产基地排污信息如下:

排放类别	排放口		污染物名称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类型	编号		浓度 (mg/L)	年排放量 (t)	浓度 (mg/L)
废水	主要排放口	DW001	总氮 (以 N 计)	12.23	0.5082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1.565	0.7895	300
			总磷 (以 P 计)	0.405	0.0151	8.0
			硫化物	未检出	0.00036	1.0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0.0432	0.00166	8.0
			色度	7.835	/	80
			化学需氧量	92.5	3.606	500
			二氯甲烷	未检出	0.000053	/
			悬浮物	36.0	1.418	400
			pH 值	7.98	/	6-9
			总铜	0.082	0.00253	2.0
			甲苯	未检出	0.000055	0.5
			总锌	未检出	0.00185	5.0
			氨氮 (NH ₃ -N)	2.84	0.149	35
			总有机碳	23.185	1.113	/
挥发酚	0.0135	0.0005	2.0			
排放类别	排放口		污染物名称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类型	编号		浓度 (mg/m ³)	半年排放量 (t)	浓度 (mg/m ³)
废气	主要排放口	DA011	挥发性有机物	0.494	1.0829	/
			二噁英 (ng-TEQ/m ³)	0.00097	6.31E-11	0.1
			三氯甲烷	未检出	0.06526	20
			颗粒物	2.94	0.18903	15
			氨 (氨气)	0.848	0.05532	10
			非甲烷总烃	12.5	0.9024	60
			乙腈	未检出	0.02607	20
			二甲基甲酰胺 (DMF)	未检出	0.2151	/
			甲苯	未检出	0.00026	20
			二氧化硫	未检出	0.1956	100
			臭气浓度	576	/	800
			四氢呋喃	未检出	0.2217	/

主要 排放口	DA012	甲醛	0.058	0.00379	1	
		二氯甲烷	未检出	0.00456	40	
		氮氧化物	22	1.4333	200	
		氯化氢	0.6	0.03916	10	
		乙酸乙酯	0.047	0.00306	40	
		甲醇	未检出	0.01305	20	
		环氧氯丙烷	未检出	0.03261	/	
	DA012	锡、铈、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0.00702	8.30E-05	2.0	
		一氧化碳	11	0.13965	100	
		氟化氢	未检出	0.00102	4.0	
		镉及其化合物	未检出	5.00E-08	0.05	
		汞及其化合物	0.0000337	2.10E-07	0.05	
		砷及其化合物	0.00293	3.76E-05	0.5	
		氮氧化物	88.66	1.1182	300	
		二噁英	0.0014	1.77E-11	0.5	
		二氧化硫	29.12	0.36808	100	
		氯化氢	0.48	0.00609	60	
		铊及其化合物	未检出	5.00E-08	0.05	
DA012	颗粒物	5.74	0.0711	30		
	铬及其化合物	0.00734	8.30E-05	0.5		
DA012	铅及其化合物	0.00094	1.20E-05	0.5		
	噪声	厂界	东侧#1	昼 (LeqdB)	55.5	/
噪声	厂界	东侧#1	夜 (LeqdB)	48	/	55~65
			南侧#2	昼 (LeqdB)	59.5	/
噪声	厂界	南侧#2		夜 (LeqdB)	49.5	/
			西侧#3	昼 (LeqdB)	60	/
噪声	厂界	西侧#3		夜 (LeqdB)	48	/
			北侧#4	昼 (LeqdB)	58.5	/
噪声	厂界	北侧#4		夜 (LeqdB)	48.5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连云港生产基地

公司有组织废气以工艺废气为主，工艺废气以有机废气为主，废气非连续排放；生产线以车间为单位分布，废气的产生源分散，废气量较大。主要污染物为乙酸乙酯、甲醇、甲苯、乙酸以及乙醇等，公司根据生产车间布置情况对工艺废气进行收集处理，产生的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车间产生污水分类处理，201 车间及 202 车间设置一个低浓度废水集水池，其余车间设置一个高浓度集水池、一个高盐集水池、一个低浓度集水池对废水进行预处理后经污水管道送公司污水站处理。公司现有污水站日处理能力为 8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的具体工艺为：“蒸发析盐+旋转蒸发+调节+铁碳微电解中和+混凝沉淀+一级缺氧+一级 A/O+水解酸化+二级 A0 生化+MBR”，废水处理后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连云港生产基地现有 618 平方米危险固废仓库，液态危险废物使用塑料桶进行存储，固态危废使用吨袋存储。塑料桶和塑料袋防渗性能良好，并且不会因温度的变化而显著软化、催化或增加其渗透性。固废仓库由专业人员操作，单独收集和贮存，严格按照《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要求做好危险废物收集、转移运输、处置。

(2) 建德生产基地

建德生产基地各车间生产过程及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分别收集经管道输送至废气处理设备 RT0，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外环境。相关设备运行管理程序：SOP-HSE-070_废气蓄热式氧化装置标准操作程序。

建德生产基地废水在高浓废水采用蒸馏预处理的基础上，综合废水采用微电解+水解酸化+一级 MBBR+二级 MBBR + MBR 处理工艺进行处理，厂内处理完成后纳管排放至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相关设施运行管理程序：SOP-HSE-030_废水处理标准操作程序。

建德生产基地设有气液焚烧炉及危废仓库作为危废治理、暂存设施，均已完成建设及验收，目前正常运行。运行管理程序：SOP-HSE-075_液体（气）焚烧炉标准操作程序、SMP-HSE-057_危险废物标准管理程序。

(3) 诺泰诺和

诺泰诺和有组织废气以实验室通风橱废气为主，废气非连续性排放，公司对废气进行收集并通过活性炭和碱洗喷淋塔进行处理后再排放。

公司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仪器设施清洗废水、纯水制备浓水。生活污水和纯水制备浓水直排至园区污水管网。实验室清洗废水经过公司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标后再排放至园区污水管道，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12t/d，污水处理具体工艺为：“调节池、中和水池、好氧池、MBR 池、清水池”。

公司危废暂存间为 10m³，液态危险废物使用塑料桶进行存储，固体废物使用 PPE 袋和麻袋进行存储。塑料桶、PPE 袋和麻袋的防渗性能良好，并且不会因为温度的变化而显著软化、催化或增加其渗透性。固废仓库由专业人员操作，单独收集和贮存，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危险废物的收集、转移运输工作。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基地产生的废气污染物经过相应环保设施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雨水达标后排入附近水体，对周围水体影响不大。公司对噪声源分别采取消声、吸音、加隔声罩、厂房隔声等措施，厂区内种植具有良好吸声降噪的绿色植物。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物全部委托处理处置，零排放。

连云港生产基地已建成运行项目均获得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并已取得环保批复（连开环复（2013）2 号、连环审（2013）68 号、连开环复（2016）31 号、连开环复（2016）80 号、连开环复（2016）84 号、连开环复（2017）41 号、连开环复（2019）25 号、连开环复（2019）31 号、连开环复（2021）47 号、连开环批复（2022）20 号），连开环批复（2023）20 号、连开环批复（2023）21 号、连开环批复（2023）37 号、连开环批复（2023）113 号，2024 年取得新项目建设环评 4 个，连开环批复（2024）10 号、连开环批复（2024）17 号、连开环批复（2024）19 号、连开环批复（2024）26 号。

建德生产基地排污许可证于 2024 年 3 月 6 日通过变更审批；一期项目、中试车间及丙类仓库项目、一期项目改扩建项目环评均获得主管部门审批通过（杭环委批【2018】2 号、杭环建批【2020】A022 号、杭环建批【2022】100 号）。

诺泰诺和已建成项目均获得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并已获得环保批复（杭经开环建备[2022]17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连云港生产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于2024年4月8日取得了专家评审意见，并在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320707-2024-015-H。

建德生产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3年6月15日取得了专家评审意见，并于2023年7月12日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建德分局备案，备案号330182-2023-29-M。

诺泰诺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4年1月5日取得了专家评审意见，并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30114-2024-003-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环评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纲》（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化学合成工业类制药》（HJ883-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原料药制造》（HJ858.1-2017），制订了废水、废气、噪声等相关污染物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监测方案执行落实。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连云港生产基地废水处理工艺通过改造优化调整，高盐废水经过“MVR蒸发析盐预处理，高浓废水经过旋转蒸发预处理，调整生化工段工艺后，废水处理的工艺调整为：调节+铁碳微电解中和+混凝沉淀+一级缺氧+一级A/O+水解酸化+二级A/O+MBR+MBR”，废水预处理后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废水处理工艺改造之后，污水处理能力更强，适应性更广，去除效率更高。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环境问题，加强日常的巡检，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与保养，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生产设施同步运转。公司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完善了环保管理体系。公司废气、废水处理后方可达标排放，加强噪声管理、固废管理。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按照规范要求处理，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物全部委托处理处置，零排放。公司为加强环境风险管控，每年编制应急预案演练，并根据实际演练效果对预案进行评价与完善。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统计和分析天然气消耗量、水消耗量和电消耗量，实时记录设备设施的运行情况，减少能源损耗；推进精细化管理，提高车间生产效率，减少单

	位用电量、用气量；提倡员工绿色办公，节约用水，低碳出行。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	附注 1	2021年5月20日	是	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亭贸易	附注 2	2021年5月20日	是	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董监高兼核心技术人员谷海涛、刘标	附注 3	2021年5月20日	是	48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董监高（非核心技术人员）凌明圣、孙美禄、徐东海、郭婷	附注 4	2021年5月20日	是	24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核心技术人员（非董监高）张建兴、王万青、赵呈青、朱伟英、丁建圣	附注 5	2021年5月20日	是	48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诺澳管理、泰澳管理	附注 6	2021年5月20日	是	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宇信管理、睿信管理	附注 7	2022年5月20日	是	48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金富强	附注 8	2021年5月20日	是	48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五星生物、上将管理	附注 9	2022年5月20日	是	24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潘余明	附注 10	2021年5月20日	是	24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柏科化学	附注 11	2021年5月20日	是	48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张建兴	附注 12	2021年5月20日	是	48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诺泰生物及诺泰生物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3	2021年5月20日	是	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诺泰生物	附注 14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	附注 15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6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诺泰生物及诺泰生物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7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诺泰生物	附注 18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	附注 19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诺泰生物	附注 20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21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附注 22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诺泰生物	附注 23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及其控制的持有诺泰生物股票的企业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亭贸易	附注 24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及其控制的持有诺泰生物股票的企业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亭贸易	附注 25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诺泰生物	附注 26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诺泰生物	附注 27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附注 28	2021年5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附注 30	2022年11月16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31	2022年11月16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赵德毅、赵德中、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亭贸易、潘婕女士、五星生物、上将管理、宇信管理、睿信管理	附注 32	2023年4月21日	是	2024年6月28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33	2023年4月21日	是	2024年6月28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诺泰生物股票的发行价；诺泰生物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诺泰生物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 在本人任职期间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5.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6.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2：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亨贸易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2年内，本企业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 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公司股票。4.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不会协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任何方式违规减持公司股份。5.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6.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3：持股董监高兼核心技术人员谷海涛、刘标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2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 在本人担任诺泰生物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

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5. 本人作为诺泰生物的核心技术人员，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6.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7.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4：持股董监高（非核心技术人员）凌明圣、孙美禄、徐东海、郭婷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及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2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诺泰生物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关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 在本人担任诺泰生物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5.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6.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5：持股核心技术人员（非董监高）张建兴、王万青、赵呈青、朱伟英、丁建圣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3.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6：诺澳管理、泰澳管理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本企业不在诺泰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股份。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附注 7：宇信管理、睿信管理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企业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2. 在金富强担任诺泰生物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金富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企业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3. 因金富强为诺泰生物的核心技术人员，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本企业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附注 8：金富强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 在本人担任诺泰生物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及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5. 本人作为诺泰生物的核心技术人员，自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6.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7. 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 9：五星生物、上将管理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2年内，潘余明、潘枝、潘叶通过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当其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潘余明、潘枝、潘叶通过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2. 在潘余明担任诺泰生物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潘余明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潘余明、潘枝、潘叶通过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潘余明、潘枝、潘叶通过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总数的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潘余明、潘枝、潘叶通过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附注 10：潘余明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2年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 在本人担任诺泰生物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及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5.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6. 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建德市五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德市上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 11：柏科化学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张建兴离职后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自企业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本企业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4.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

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 12：张建兴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自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企业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3. 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4. 如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附注 13：诺泰生物及诺泰生物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具体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1. 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2. 如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至股价稳定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公司股票出现某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该自然年度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

（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1. 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2. 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第二选择为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第三选择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若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间，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则视为公司已完成该自然年度稳定股价的义务。

(三) 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票，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且回购资金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在前述限制条件内终止实施该次回购股票：1. 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该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转让或者注销。

(四) 实施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程序 (1) 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 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公司不得为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且不超过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在前述限制条件内终止实施该次回购股票：(1) 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五)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若在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薪酬总额的 30%。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该自然年度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已经达到各自于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薪酬总额的 50%；4.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如果诺泰生物、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则公司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可以不再继续实施。公司承诺：在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上述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

(六) 约束措施 1. 诺泰生物自愿接受主管机关对其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2. 若诺泰生物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未履行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以其从公司获得的上年度的现金分红为限，扣减其在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现金分红。3. 若有诺泰生物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以其从公司获得的上个年度的税后现金薪酬

的50%为限，从当年及以后年度公司应付其薪酬中予以扣留并归公司所有。4. 诺泰生物应及时对稳定股价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5. 诺泰生物未来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附注 14：诺泰生物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或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①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阶段，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以合法方式回购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新股发行价格加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如中国证监会认定诺泰生物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或进行回购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附注 15：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 诺泰生物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如中国证监会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诺泰生物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回购在诺泰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本公司已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3. 如中国证监会认定诺泰生物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认定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现金分红，同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依据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附注 16：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 诺泰生物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诺泰生物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如果中国证监会认定诺泰生物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附注 17：诺泰生物及诺泰生物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 若上述回购新股以及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诺泰生物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诺泰生物、诺泰生物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新股以及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2. 诺泰生物实际控制人、控股股

东以其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3. 诺泰生物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其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通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所获得的薪酬（或津贴）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

附注 18：诺泰生物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注 19：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注 20：诺泰生物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如未能履行，将及时公告未履行的事实和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公司将向本公司全体股东道歉，同时基于全体股东的利益，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附注 21：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诺泰生物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不会动用诺泰生物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诺泰生物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诺泰生物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本人承诺诺泰生物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诺泰生物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人将严格履行诺泰生物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诺泰生物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诺泰生物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7.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诺泰生物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附注 22：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德毅、赵德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 如果其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附注 23：诺泰生物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及承诺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情况”之“（一）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若公司未能执行的，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公司承诺：1. 将通过召开股东大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发公告的方式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若因公司未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导致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注 2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及其控制的持有诺泰生物股票的企业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亭贸易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本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诺泰生物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诺泰生物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以及以任何方式为诺泰生物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诺泰生物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 如诺泰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诺泰生物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诺泰生物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诺泰生物的竞争：（1）停止与诺泰生物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诺泰生物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 如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诺泰生物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诺泰生物，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诺泰生物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诺泰生物。4.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诺泰生物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 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作为诺泰生物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间接持有诺泰生物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附注 2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及其控制的持有诺泰生物股票的企业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亭贸易关于解决关联交易的承诺

1. 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地位及与诺泰生物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诺泰生物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诺泰生物的资金或其他资产。3. 尽量减少与诺泰生物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诺泰生物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4. 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诺泰生物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诺泰生物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 本人/本企业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6.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诺泰生物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附注 26：诺泰生物专项承诺

1. 本公司直接及间接股东（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以集合竞价方式入股的除外）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除通过定增取得本公司股份的股东南京东南巨石价值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巨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证券服务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2.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附注 27：诺泰生物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各项公开承诺。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公司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另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 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 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 如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本公司将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附注 2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德毅、赵德中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承诺：1. 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3. 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毕相关承诺事项为止。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29：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各项公开承诺。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本人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另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 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公司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或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 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 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同时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 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3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确保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附注 3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确保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相关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筹划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的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附注 32：持股 5%以上股东参与/或不参与公司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承诺

发行人上述持股5%以上股东中，赵德毅先生、赵德中先生、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亭贸易拟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该等主体分别出具《承诺函》：“1. 本企业/本人拟参与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以及市场情况确定；2.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主体，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3.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主体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可转债，则将所得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潘婕女士、五星生物、上将管理、宇信管理和睿信管理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该等主体分别出具《承诺函》：“1. 本企业/本人不参与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且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认购；2.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主体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违规认购情况，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注 33：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或不参与公司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承诺

发行人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中，童梓权先生、施国强先生、姜晏先生、刘标先生、孙美禄先生、秦熙萍女士、谷海涛先生、姜建军先生、李唐擎先生、李小华先生、丁伟先生、周骅女士拟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该等人员分别出具《承诺函》：“1. 本人拟参与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以及市场情况确定；2. 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3. 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可转债，则将所得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金富强先生、潘余明先生、徐强国先生、高集馥先生、曲峰先生、胡文言先生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该等人员分别出具《承诺函》：“1. 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不参与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且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认购。2. 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违规认购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新博思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 2,96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华贝药业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1,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报告期内，公司向新博思接受劳务 1,198.80 万元，向新博思销售商品 52.92 万元，向华贝药业销售商品 241.59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00	2023/5/26	2023/5/26	2024/5/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00	2023/3/15	2023/3/15	2024/3/1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00	2024/2/28	2024/2/28	2025/2/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技有限公司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	2023/8/3	2023/8/3	2024/7/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	2023/11/2	2023/11/2	2024/12/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	2024/5/16	2024/5/16	2025/5/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9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2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2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5.0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某客户签订了主服务及供货合同，合同累计金额约 10,210 万美元（含税）。本合同为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公司已履行了签署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报告期内，本合同已履行金额 144 万美元。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2021年5月14日	829,817,941.50	725,162,993.16	550,000,000.00	175,162,993.16	605,352,351.16	174,040,375.79	83.48	99.36	50,418,841.67	6.95	100,000,000.00
发行可转换	2023年12月	434,000,000.00	426,248,396.23	426,248,396.23	/	99,459,367.10	/	23.33	/	62,559,050.00	14.68	/

债券	21											
合计	/	1,263,817,941.50	1,151,411,389.39	976,248,396.23	175,162,993.16	704,811,718.26	174,040,375.79	/	/	112,977,891.67	/	100,000,00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50,000,000.00		119,620,941.30	79.75	2020年3月	是	是	不适用	注1	注1	否	31,248,425.61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106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50,000,000.00	7,531,526.00	218,269,320.67	87.31	2023年10月	是	是	注2	注3	注3	否	
首次公	首次公	生产	是	否	100,000,000.00		36,438,865.49	36.44	2022年	是	是	不适用	注4	注4	否	66,987,445.51

开发行股票	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	建设							12月							
首次公开发发行股票	多肽类药物研发	研发	是	否	50,000,000.00	13,794,164.48	51,780,072.50	103.56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发行股票	新建氟维司群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项目	注5	5,052,775.40	5,202,775.40	13.01	2025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75,162,993.16	24,040,375.79	174,040,375.79	99.36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寡核苷酸单体产业化生产	生产建设	是	否	131,567,100.00	10,512,635.00	32,246,223.00	24.51	2026年1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项目															
发行可转换债券	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10,497,100.00			/	2026年12月	否	是	注6		不适用	否	
发行可转换债券	原料药产品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31,918,400.00	46,415.00	15,213,144.10	47.66	2027年10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行可转换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52,265,796.23	52,000,000.00	52,000,000.00	99.49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债券	项目																
合计	/	/	/	/	1,151,411,389.39	112,977,891.67	704,811,718.25	/	/	/	/	/	/	/	/	/	/

注 1：项目已实现产能 107.4 万升。

注 2：“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实施进度与公司原料药终端市场的销售规模、生产需求直接相关。此项目主要用于利拉鲁肽、司美格鲁肽为主的多肽原料药大规模的生产扩建，以提高公司多肽原料药的生产能力。公司多肽原料药的生产需求受下游制剂注册进度及终端销售的影响，出于对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节奏与生产需求合理匹配的考量，项目进度有所延期。公司基于外部竞争环境的变化，拟进一步提高生产车间的智能化、先进性，车间采用自动化、智能化、密闭投料的综合车间，项目采用设备将采购国外进口设备，设备交货期有所延长，从而导致整个项目实施周期有所延长。综上，经过公司通过综合评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3 年 10 月。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将“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予以结项。

注 3：项目已实现产能 1 吨。

注 4：报告期内在研 4 个原料药项目、6 个制剂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取得注射用比伐芦定生产批件。

注 5：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新建“氟维司群生产项目”，其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所属的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中 4,000 万元已转入“氟维司群生产项目”专户，其余 2,698.74 万元已转入公司普通账户。“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所属的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注 6：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整体战略规划，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变更为“601、602 多肽原料药车间建设项目”。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变更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及《“诺泰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1、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备注
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175,162,993.16	174,040,375.79	99.36	注1
合计	/	175,162,993.16	174,040,375.79	/	/

注1：2024年3月2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2,382.3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该议案经2024年5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本报告期，公司完成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4年7月4日将超募账户注销。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整体战略规划，于2024年6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变更为“601、602多肽原料药车间建设项目”。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变更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2024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及《“诺泰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4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715.15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4.59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中天运[2024]核字第90001号），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在上述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亿元，其中5,650万元在2023年度已提前归还，剩余4,350万元于2024年1月26日提前归还。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4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亿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4月21日	250,000,000.00	2023年4月21日	2024年4月20日	60,000,000.00	否
2024年3月28日	80,000,000.00	2024年3月28日	2025年3月27日	60,000,000.00	否
2024年1月30日	250,000,000.00	2024年1月30日	2025年1月29日	200,000,0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382.3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存放账户尚有未到账银行存款利息，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注销账户之日实际转出资金金额为准），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该议案已经2024年5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报告期内，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转出用于永久补流，在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将存放超募资金的专用账户注销。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二)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年1月31日，公司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06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已于近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决定将其予以结项。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将保留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尚未投入的待支付项目尾款、保证金及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4,614.13万元。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项目尾款等款项，尚未投入的铺底流动资金将按计划在项目投产运行过程中，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投入。待付款项全部结清及铺底流动资金投入后，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三)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整体战略规划，于2024年6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变更为“601、602多肽原料药车间建设项目”。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变更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4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及《“诺泰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809,838	31.34				- 66,809,838	- 66,809,838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6,809,838	31.34				- 66,809,838	- 66,809,838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9,981,838	18.75				- 39,981,838	- 39,981,838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828,000	12.58				- 26,828,000	- 26,828,00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6,373,962	68.66				68,560,330	68,560,330	214,934,29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46,373,962	68.66				68,560,330	68,560,330	214,934,29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13,183,800	100.00				1,750,492	1,750,492	214,934,292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5月2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66,809,838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诺泰生物: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发行的“诺泰转债”开始转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诺泰转债”累计转股金额7,410.20万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1,750,492股,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诺泰生物: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发行的“诺泰转债”开始转股。自2024年6月2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诺泰转债”累计转股金额7,410.20万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1,750,492股。截至2024年8月21日,公司总股本为219,779,860股。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5-20
赵德毅	13,414,000	13,414,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5-20
赵德中	13,414,000	13,414,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5-20
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	9,506,919	9,506,919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5-20
杭州鹏亭贸易有限公司	9,506,919	9,506,919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5-20
建德市诺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8,000	968,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5-20
合计	66,809,838	66,809,838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5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00,000	9.31	0	0	无		其他
赵德毅	0	13,414,000	6.24	0	0	无		境内自然人
赵德中	0	13,414,000	6.24	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建德市星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4,092	10,240,608	4.76	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	0	9,506,919	4.42	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鹏亭贸易有限公司	0	9,506,919	4.42	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建德市上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8,068,904	3.75	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建德市宇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6,808,679	3.17	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9,089	5,074,418	2.36	0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21,198	3,924,227	1.83	0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赵德毅	13,4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14,000
赵德中	13,4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14,000
建德市星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240,608	人民币普通股	10,240,608
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	9,506,919	人民币普通股	9,506,919
杭州鹏亭贸易有限公司	9,506,919	人民币普通股	9,506,919
建德市上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68,904	人民币普通股	8,068,904
建德市宇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08,679	人民币普通股	6,808,67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74,418	人民币普通股	5,074,4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24,227	人民币普通股	3,924,22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赵德毅、赵德中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两人系兄弟关系，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2. 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杭州鹏亭贸易有限公司由赵德毅、赵德中共同控制； 3. 建德市星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建德市上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0	20,000,000	9.31	0	无
2	赵德毅	13,414,000	0	13,414,000	6.24	0	无
3	赵德中	13,414,000	0	13,414,000	6.24	0	无
4	建德市星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240,608	0	10,240,608	4.76	-74,092	无
5	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	9,506,919	0	9,506,919	4.42	0	无
6	杭州鹏亭贸易有限公司	9,506,919	0	9,506,919	4.42	0	无
7	建德市上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68,904	0	8,068,904	3.75	0	无
8	建德市宇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08,679	0	6,808,679	3.17	0	无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74,418	0	5,074,418	2.36	3,409,089	无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24,227	0	3,924,227	1.83	3,821,198	无
合计	/	99,958,674	0	99,958,674	/	/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童梓权	董事长、总经	0	5.00	5.00	2023年限制性股

	理、核心技术人员				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完成
施国强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3.75	3.75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完成
姜建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2.50	2.5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完成
李唐擎	副总经理	0	2.50	2.5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完成
李小华	副总经理	0	2.50	2.5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完成
丁伟	财务总监	0	2.00	2.0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完成
周骅	董事会秘书	0	2.00	2.0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完成
赵呈青	核心技术人员	0	2.50	2.5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完成

注：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 65 名激励对象归属 1,518,750 股股票。上述 1,518,750 股股权激励股票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上市流通。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童梓权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00	0	5.00	5.00	10.00

施国强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50	0	3.75	3.75	7.50
姜建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00	0	2.50	2.50	5.00
李唐擎	副总经理	5.00	0	2.50	2.50	5.00
李小华	副总经理	5.00	0	2.50	2.50	5.00
丁伟	财务总监	4.00	0	2.00	2.00	4.00
周骅	董事会秘书	4.00	0	2.00	2.00	4.00
赵呈青	核心技术人员	5.00	0	2.50	2.50	5.00
合计	/	45.50	0	22.75	22.75	45.5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6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34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3,4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26,248,396.23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证报告》（中天运[2023]验字第90045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号）同意，公司43,4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为“诺泰转债”，转债代码为“118046”。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诺泰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5,74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不适用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700,000	11.31
赵德毅	27,298,000	7.58
赵德中	27,298,000	7.58
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	19,347,000	5.38
杭州鹏亭贸易有限公司	19,347,000	5.38
千禧新加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综合核心战略（亚洲）	11,475,000	3.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97,000	2.83
珠海浊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浊水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874,000	2.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04,000	1.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1,000	1.53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诺泰转债	434,000,000	-74,102,000	0	0	359,898,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诺泰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74,102,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750,492
累计转股数(股)	1,750,49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82
尚未转股额(元)	359,898,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82.93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诺泰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年6月17日	42.33	2024年6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由42.73元/股调整为42.33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42.33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401,546.14万元,负债总额159,489.3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9.72%。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5月27日出具的《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4]跟踪0272号),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A_k”,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诺泰转债”的信用等级维持“A_k”。

公司发行“诺泰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在“诺泰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目前公司经营正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1、不提前赎回“诺泰转债”情况

“诺泰转债”自2024年6月21日起开始转股,自2024年6月21日至7月11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诺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42.33元/股)的130%(含130%,即55.03元/股),已触发“诺泰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4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诺泰转债”的议案》,决定本次不行使“诺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不提前赎回“诺泰转债”,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2024年7月12日至2025年1月11日)均不再行使提前赎回权。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披露的《诺泰生物:关于不提前赎回“诺泰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2、“诺泰转债”回售情况

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诺泰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同意公司终止“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的建设，并将募集资金21,049.71万元用于建设“601、602多肽原料药车间建设项目”。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诺泰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诺泰转债”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7月22日至2024年7月26日，回售价格为100.12元/张（含当期利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诺泰转债”回售申报期内，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10张，回售金额为1,001.20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披露的《诺泰生物：关于“诺泰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55,215,624.54	749,082,430.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85,000,000.0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295,220.10	1,061,378.40
应收账款	七、5	487,840,248.57	296,195,256.3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300,000.00	-
预付款项	七、8	33,714,715.93	24,711,133.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133,266.77	3,272,064.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36,045,081.46	377,174,248.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301,206.91	43,270,671.30
流动资产合计		1,721,845,364.28	1,494,767,183.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45,388,000.00	45,388,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08,975,504.35	72,109,219.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24,368,445.52	1,196,072,853.22
在建工程	七、22	160,932,528.98	185,960,247.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0,756,048.19	23,002,732.98
无形资产	七、26	108,167,477.81	112,099,856.9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	67,249,040.95	30,438,442.3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56,336,178.69	156,336,178.6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7,485,887.33	10,588,01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9,478,840.17	46,646,365.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04,478,131.86	173,836,85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3,616,083.85	2,052,478,769.02
资产总计		4,015,461,448.13	3,547,245,952.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17,602,638.77	546,018,526.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72,247,061.50	113,616,317.31
应付账款	七、36	161,328,359.14	186,958,561.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6,710,015.86	8,386,843.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8,516,988.76	51,188,841.33
应交税费	七、40	28,761,299.06	16,169,597.98
其他应付款	七、41	30,773,828.54	4,382,479.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5,859,227.82	45,373,389.0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833,569.91	1,240,654.58
流动负债合计		1,253,632,989.36	973,335,211.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七、46	248,859,577.63	286,491,719.7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5,976,722.50	17,182,874.99
长期应付款	七、48	39,306,800.00	39,306,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7,732,701.65	31,460,82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384,367.01	10,164,846.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260,168.79	384,607,065.76
负债合计		1,594,893,158.15	1,357,942,277.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14,934,292.00	213,183,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16,379,829.76	140,869,582.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45,805,312.78	1,341,485,490.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4,745,200.00	-24,745,200.00
专项储备	七、58	4,714,278.65	4,101,289.44
盈余公积	七、59	30,765,221.13	30,765,221.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06,496,157.51	464,608,15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94,349,891.83	2,170,268,338.07
少数股东权益		26,218,398.15	19,035,33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0,568,289.98	2,189,303,674.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15,461,448.13	3,547,245,952.44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延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2,226,753.41	658,653,57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000,000.0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6,220.10	1,061,378.40
应收账款	十九、1	405,428,037.69	194,252,482.80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
预付款项		33,159,564.37	25,439,645.1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47,986,803.83	268,470,284.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0,256,399.02	205,208,751.6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903,694.32	18,710,677.27
流动资产合计		1,522,507,472.74	1,371,796,794.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87,011,670.78	630,144,828.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88,000.00	10,888,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975,504.35	72,109,219.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4,118,944.31	681,335,947.13
在建工程		134,844,817.74	66,150,571.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52,024.53	9,242,267.47
无形资产		59,785,856.06	63,618,191.1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67,249,040.95	30,438,442.3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45,696.14	9,424,35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37,128.98	19,460,49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511,723.14	113,160,734.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7,020,406.98	1,705,973,042.37
资产总计		3,499,527,879.72	3,077,769,836.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7,551,666.54	495,968,012.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612,919.00	84,498,742.01
应付账款		128,082,140.32	128,286,903.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333,641.97	4,089,206.68
应付职工薪酬		14,699,110.12	16,621,830.57
应交税费		22,682,326.54	8,238,159.86
其他应付款		46,359,520.57	22,001,253.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336,129.84	41,935,190.91
其他流动负债		1,299,182.57	1,137,863.50
流动负债合计		1,086,956,637.47	802,777,16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48,859,577.63	286,491,719.7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74,090.18	7,054,192.78

长期应付款		39,306,800.00	39,306,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825,165.18	29,343,59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89,358.31	3,901,890.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4,554,991.30	366,098,200.11
负债合计		1,411,511,628.77	1,168,875,363.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4,934,292.00	213,183,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16,379,829.76	140,869,582.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51,872,493.87	1,346,548,409.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745,200.00	-24,745,2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765,221.13	30,765,221.13
未分配利润		298,809,614.19	202,272,660.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88,016,250.95	1,908,894,47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99,527,879.72	3,077,769,836.82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延文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831,498,746.79	400,781,544.8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31,498,746.79	400,781,544.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2,758,685.92	338,329,296.6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71,763,389.66	169,991,448.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062,312.08	3,231,593.80
销售费用	七、63	28,667,949.96	31,874,039.07
管理费用	七、64	130,667,954.41	89,592,707.44

研发费用	七、65	112,494,851.21	39,857,882.16
财务费用	七、66	5,102,228.60	3,781,625.98
其中：利息费用		13,884,208.10	7,042,250.32
利息收入		3,148,670.73	3,845,919.24
加：其他收益	七、67	6,981,052.34	6,607,984.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63,054.67	931,449.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133,714.68	-2,773,494.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3,073,760.27	-527,577.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140,579.59	-12,621,093.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	95,202.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8,910,004.00	54,164,718.8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85,275.21	233,688.1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332,626.47	6,522,762.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962,652.74	47,875,645.0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5,197,489.05	8,024,400.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765,163.69	39,851,244.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765,163.69	39,851,244.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161,523.34	41,852,470.8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3,640.35	-2,001,226.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1,765,163.69	39,851,244.7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161,523.34	41,852,470.8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3,640.35	-2,001,226.0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0.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延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35,553,003.68	279,665,110.8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80,369,113.28	118,155,471.58
税金及附加		1,719,097.35	1,176,918.22
销售费用		13,505,295.68	23,373,420.97
管理费用		54,534,789.50	37,831,609.60
研发费用		65,795,915.71	18,054,976.62
财务费用		4,912,941.91	-1,400,081.55
其中：利息费用		12,903,670.69	6,325,337.77
利息收入		5,630,115.36	6,654,491.51
加：其他收益		5,086,072.95	3,307,399.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75,303.77	346,433.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3,714.68	-1,539,834.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98,451.19	-6,201,342.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0,994.76	-5,570,882.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1,149.0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445,448.32	72,865,718.28
加：营业外收入		381,473.99	196,044.01
减：营业外支出		273,394.08	6,179,010.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553,528.23	66,882,751.90
减：所得税费用		22,743,054.23	8,109,833.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810,474.00	58,772,918.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810,474.00	58,772,918.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1,810,474.00	58,772,918.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延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4,948,825.39	474,478,534.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610,713.11	11,747,999.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140,803.26	8,986,46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700,341.76	495,212,99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850,967.08	128,916,479.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225,514.61	99,617,62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345,339.39	21,346,208.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1,845,877.87	72,558,21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267,698.95	322,438,52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32,642.81	172,774,47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5,000,000.00	344,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6,992.60	423,31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7,951.00	1,062,711.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484,943.60	346,236,031.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154,212.17	247,494,887.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315,041,87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154,212.17	562,536,75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669,268.57	-216,300,726.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78,687.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9,950,000.00	4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928,687.50	4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8,754,586.00	363,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694,367.60	49,488,892.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284,037.01	2,972,00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732,990.61	415,560,89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95,696.89	54,439,105.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73,509.77	-689,556.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767,419.10	10,223,297.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532,732.81	360,844,89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765,313.71	371,068,191.92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延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872,579.06	232,164,48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26,353.0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807,889.83	291,705,37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706,821.90	523,869,85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117,908.01	60,659,139.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042,251.00	37,422,065.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62,640.91	6,503,97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434,076.35	336,183,61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056,876.27	440,768,79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49,945.63	83,101,061.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5,000,000.00	1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3,962.68	346,433.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56,155.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74,076.55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708,039.23	235,602,589.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874,489.85	122,955,335.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5,000,000.00	10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50,000.00	202,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424,489.85	430,305,335.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716,450.62	-194,702,745.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78,687.5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9,950,000.00	3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928,687.50	3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754,586.00	238,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175,440.61	48,434,649.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5,000.00	6,74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975,026.61	293,275,64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53,660.89	76,724,350.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9,399.04	1,283,934.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003,445.06	-33,593,399.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137,171.91	347,354,77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133,726.85	313,761,372.23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延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183,800.00			140,869,582.43	1,341,485,490.90		- 24,745,200.00	4,101,289.44	30,765,221.13		464,608,154.17		2,170,268,338.07	19,035,336.68	2,189,303,67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183,800.00			140,869,582.43	1,341,485,490.90		- 24,745,200.00	4,101,289.44	30,765,221.13		464,608,154.17		2,170,268,338.07	19,035,336.68	2,189,303,67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750,492.00			- 24,489,752.67	104,319,821.88			612,989.21			141,888,003.34		224,081,553.76	7,183,061.47	231,264,615.23

(减少“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7,161,523.34	227,161,523.34	4,603,640.35	231,765,163.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0,492.00		-24,489,752.67	104,319,821.88							81,580,561.21	2,579,421.12	84,159,982.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750,492.00		-24,489,752.67	72,429,230.04							49,689,969.37		49,689,969.37
3. 股份支付计入				31,890,591.84							31,890,591.84	2,579,421.12	34,470,012.96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		-
												85,273,520.00		85,273,5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85,273,520.00		85,273,520.00
4.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	-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	-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	-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	-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	-

留存收益														
6. 其他												-		-
(五) 专项储备							612,989.21					612,989.21		612,989.21
1. 本期提取							1,990,664.88					1,990,664.88		1,990,664.88
2. 本期使用							1,377,675.67					1,377,675.67		1,377,675.67
(六) 其他												-		-
四、本期末余额	214,934,292.00			116,379,829.76	1,445,805,312.78		24,745,200.00	4,714,278.65	30,765,221.13		606,496,157.51	2,394,349,891.83	26,218,398.15	2,420,568,289.98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183,800.00			1,318,761,728.22			3,334,040.77	14,999,476.29		359,947,053.76		1,910,226,099.04	14,660,607.86	1,924,886,706.90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			-
期差 错更 正														-			-
其他														-			-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13,183,80 0.00				1,318,761,7 28.22			3,334,04 0.77	14,999,47 6.29		359,947,05 3.76		1,910,226,0 99.04	14,660,60 7.86		1,924,886,7 06.90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226,799.37			342,699. 32			- 784,289.15		-214,790.46	- 1,478,025 .43		- 1,692,815.8 9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41,852,470 .85		41,852,470. 85	- 2,001,226 .06		39,851,244. 7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					226,799.37								226,799.37	523,200.6 3		750,000.00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750,000.00	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226,799.37	226,799.37	-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42,636,760.00	42,636,760.0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2,636,760.00			42,636,760.00
4.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			-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 专项储备							342,699.32						342,699.32		342,699.32
1. 本期提取							1,813,085.34						1,813,085.34		1,813,085.34
2. 本期使用							1,470,386.02						1,470,386.02		1,470,386.02

(六)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3,183,800.00				1,318,988,527.59			3,676,740.09	14,999,476.29				359,162,764.61				1,910,011,308.58	13,182,582.43	1,923,193,891.01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延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183,800.00			140,869,582.43	1,346,548,409.96		-24,745,200.00		30,765,221.13	202,272,660.19	1,908,894,473.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183,800.00			140,869,582.43	1,346,548,409.96		-24,745,200.00		30,765,221.13	202,272,660.19	1,908,894,473.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50,492.00			-24,489,752.67	105,324,083.91					96,536,954.00	179,121,777.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810,474.00	181,810,474.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0,492.00			-24,489,752.67	105,324,083.91						82,584,823.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750,492.00			-24,489,752.67	72,429,230.04						49,689,969.3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894,853.87						32,894,853.87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85,273,520.00	85,273,52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85,273,520.00	85,273,52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4,934,292.00			116,379,829.76	1,451,872,493.87		-24,745,200.00		30,765,221.13	298,809,614.19	2,088,016,250.95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183,800.00				1,323,081,728.22				14,999,476.29	103,017,716.63	1,654,282,721.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183,800.00				1,323,081,728.22				14,999,476.29	103,017,716.63	1,654,282,721.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36,158.32	16,136,158.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772,918.32	58,772,918.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42,636,760.00	42,636,7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2,636,760.00	42,636,760.0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3,183,800.00				1,323,081,728.22				14,999,476.29	119,153,874.95	1,670,418,879.46

公司负责人：童梓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延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江苏诺泰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连云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7006871974358”的营业执照。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20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5,329.59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6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4,34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3,4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合计转股 1,750,492 股，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214,934,292.00 元。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 号）同意，公司 43,4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属于医药生物行业。经营范围：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含非最终灭菌）、原料药、片剂、硬胶囊剂、保健品、医疗器械的生产（均按许可证核定内容经营）；制药技术、生物技术的研发；医药中间体、多肽中间体的生产（药品、保健品、食品、饲料等涉及专项审批的产品除外）；精细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公司是一家聚焦多肽药物及小分子化药进行自主研发与定制研发生产相结合的生物医药企业。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第五点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四）“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的各项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在建工程	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集团总收入≥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在合并日的会计处理

（1）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

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1）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

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存在违约可能性，具有一定信用风险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账龄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比例。
组合 2	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债务人信用及财务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	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在产品、劳务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取领用时一次摊销的办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在产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消。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3)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5)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上表所示。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③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3-10 年	直线法	根据预期受益期限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直线法	根据预期受益期限
专利技术	5-10 年	直线法	根据预期受益期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或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与临床试验平台备案）之后至获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之前所从事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针对部分不需要进行临床试验的注射剂，在取得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时予以资本化。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

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本公司在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或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与临床试验平台备案）之前所从事的工作为研究阶段；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或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与临床试验平台备案）之后至获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之前所从事的工作为开发阶段。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①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②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

孰低部分，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色谱填料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各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3 年
色谱填料	2-3 年
供汽入网费	3 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①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

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

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医药中间体、医药原料药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签收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和提单（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提供医药定制研发服务等服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

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租赁合同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4、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承租人应当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承租人应当按照租赁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租赁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无	无	0.00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无	无	0.00

其他说明**(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 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 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 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 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7 号规定, 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 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 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 17 号, 本事项对本公司无影响。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5%

注 1：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额；

注 2：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澳赛诺	15
杭州诺通	20
医药技术公司	15
杭州诺澳	25
杭州诺强	20
诺泰诺和	25
澳赛诺医药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1387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故本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杭州澳赛诺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3008724，证书有效期为 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故杭州澳赛诺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3)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医药技术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33010227，证书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故医药技术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002.52	50,452.58
银行存款	540,704,311.19	677,482,280.23
其他货币资金	13,376,514.21	70,877,006.2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应收存款利息	1,073,796.62	672,691.34
合计	555,215,624.54	749,082,430.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5,000,000.00		公司持有该项金融资产意图获得短期收益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理财产品	185,000,000.00		
合计	185,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95,220.10	1,061,378.4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95,220.10	1,061,378.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57,220.1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57,220.1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03,024,879.60	299,415,848.08
1 年以内小计	503,024,879.60	299,415,848.08
1 至 2 年	4,758,957.72	10,568,223.00
2 至 3 年	11,367,102.00	4,477,6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19,150,939.32	314,461,671.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150,939.32	100.00	31,310,690.75	6.03	487,840,248.57	314,461,671.08	100.00	18,266,414.70	5.81	296,195,256.38
其中:										
组合一	519,150,939.32	100.00	31,310,690.75	6.03	487,840,248.57	314,461,671.08	100.00	18,266,414.70	5.81	296,195,256.38
合计	519,150,939.32	100.00	31,310,690.75	6.03	487,840,248.57	314,461,671.08	100.00	18,266,414.70	5.81	296,195,256.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一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3,024,879.60	25,151,243.98	5.00
1-2 年	4,758,957.72	475,895.77	10.00
2-3 年	11,367,102.00	5,683,551.00	50.00

合计	519,150,939.32	31,310,690.75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266,414.70			18,266,414.7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044,276.05			13,044,276.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1,310,690.75			31,310,690.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18,266,414.70	13,044,276.05				31,310,690.75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合计	18,266,414.70	13,044,276.05				31,310,690.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20,541,432.10		220,541,432.10	42.48	11,027,071.61
客户二	62,108,280.30		62,108,280.30	11.96	3,105,414.02
客户三	26,860,310.94		26,860,310.94	5.17	1,416,556.80
客户四	24,165,553.44		24,165,553.44	4.65	1,208,277.67
客户五	23,627,887.20		23,627,887.20	4.55	1,181,394.36
合计	357,303,463.98		357,303,463.98	68.82	17,938,714.4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1,300,000.00	0.00
合计	1,300,000.00	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74,639.53	
合计	8,474,639.5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926,025.66	97.66	24,437,037.83	98.89
1 至 2 年	742,405.44	2.20	215,837.11	0.87
2 至 3 年	45,309.83	0.13	57,283.63	0.23
3 年以上	975.00	0.00	975.00	0.00
合计	33,714,715.93	100.00	24,711,133.5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合计 15,884,748.0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 47.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33,266.77	3,272,064.61
合计	3,133,266.77	3,272,064.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923,199.45	3,261,911.07
1年以内小计	2,923,199.45	3,261,911.07
1至2年	363,197.00	192,499.00
2至3年	58,700.00	-
3年以上	181,422.40	181,422.4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526,518.85	3,635,832.4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1,513,283.14	2,415,637.18
备用金及其他	524,514.37	
代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1,488,721.34	1,220,195.29
合计	3,526,518.85	3,635,832.4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63,767.86			363,767.8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484.22			29,484.2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93,252.08			393,252.08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63,767.86	29,484.22		-	-	393,252.08
合计	363,767.86	29,484.22		-	-	393,252.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6,514.37	14.08	代付可转债尾款	1年以内	24,825.72
第二名	444,807.00	12.61	押金和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3年以上	153,582.03
第三名	441,000.00	12.51	押金和保证金	1年以内	22,050.00

第四名	150,000.00	4.25	押金和保证金	1-2年	15,000.00
第五名	90,707.14	2.57	押金和保证金	1年以内	4,535.36
合计	1,623,028.51	46.02	/	/	219,993.1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253,364.81	2,571,924.80	77,681,440.01	85,769,810.22	2,628,925.18	83,140,885.04
在产品	184,882,294.43	12,279,445.76	172,602,848.67	127,748,738.96	9,197,928.86	118,550,810.10
库存商品	220,624,260.21	35,577,950.71	185,046,309.50	212,334,480.71	37,187,031.79	175,147,448.9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劳务成本	714,483.28		714,483.28	335,104.72		335,104.72
合计	486,474,402.73	50,429,321.27	436,045,081.46	426,188,134.61	49,013,885.83	377,174,248.7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28,925.18	126,075.50		183,075.88		2,571,924.80
在产品	9,197,928.86	5,423,795.13		2,342,278.23		12,279,445.76
库存商品	37,187,031.79	4,590,708.96		6,199,790.04		35,577,950.7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9,013,885.83	10,140,579.59	-	8,725,144.15	-	50,429,321.2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出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13,435,602.14	40,028,125.10
电容摊销	70,754.73	
色谱填料	4,794,850.04	3,242,546.20
合计	18,301,206.91	43,270,671.30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浙江华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888,000.00						10,888,000.00			24,745,200.00	[注]
杭州禾泰健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4,500,000.00						34,500,000.00			24,745,200.00	[注]
合计	45,388,000.00						45,388,000.00				/

[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企业投资于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购入时拟长期持有，非短期买卖赚取差价，具有“非交易性”特征，满足指定的条件，因此初始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发信德岚湖二期(苏州)健康产业	69,161,819.49	72,109,219.03
诺兴产业投资契约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39,813,684.86	
合计	108,975,504.35	72,109,219.03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24,368,445.52	1,196,072,853.2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24,368,445.52	1,196,072,853.2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4,291,964.39	1,077,824,220.78	7,926,230.68	37,498,101.03	1,627,540,51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17,127.54	195,196,485.09	1,000,538.09	5,725,183.20	219,639,333.92
(1) 购置	1,287,938.98	62,276,096.25	15,752.21	1,531,711.78	65,111,499.22

(2)) 在建工程 转入	16,429,188.56	132,920,388.84	984,785.88	4,193,471.42	154,527,834.70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 期减少金额	50,985.89	4,937,130.21	-	175,305.59	5,163,421.69
(1)) 处置或报 废	50,985.89	4,937,130.21	-	175,305.59	5,163,421.69
4. 期末 余额	521,958,106.04	1,268,083,575.66	8,926,768.77	43,047,978.64	1,842,016,429.11
二、累计折 旧					
1. 期初 余额	112,533,125.32	294,845,833.25	5,502,991.20	18,585,713.89	431,467,663.66
2. 本期 增加金额	13,705,285.10	72,629,396.02	435,495.82	2,604,307.08	89,374,484.02
(1)) 计提	13,705,285.10	72,629,396.02	435,495.82	2,604,307.08	89,374,484.02
3. 本期 减少金额	-	3,029,714.97	-	164,449.12	3,194,164.09
(1)) 处置或报 废	-	3,029,714.97	-	164,449.12	3,194,164.09
4. 期末 余额	126,238,410.42	364,445,514.30	5,938,487.02	21,025,571.85	517,647,983.59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95,719,695.6 2	903,638,061.36	2,988,281.7 5	22,022,406.7 9	1,324,368,445.5 2
2. 期初 账面价值	391,758,839.0 7	782,978,387.53	2,423,239.4 8	18,912,387.1 4	1,196,072,853.2 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杭州澳赛诺综合楼、生产车间及仓库等	120,591,128.67	正在办理中
危废仓库	1,649,663.46	正在办理中
污水池、压滤机房	7,688,298.07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8,548,456.65	182,538,104.12

工程物资	2,384,072.33	3,422,143.87
合计	160,932,528.98	185,960,247.99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8,548,456.65	-	158,548,456.65	182,538,104.12		182,538,104.12
合计	158,548,456.65	-	158,548,456.65	182,538,104.12		182,538,104.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杭州澳赛诺新厂区二期工程	170,000,000.00	82,410,721.74	41,046,545.29	104,489,770.99	-	18,967,496.04	161.49	161.49			自有资金

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	257,115,400.00	8,420,689.46	517,187.76	1,136,616.67	-	7,801,260.55	80.077	80.077	-	-	-	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
中华药港项目	113,000,000.00	2,322,453.04	3,300,364.75	1,088,981.56	-	4,533,836.23	54.855	54.855				自有资金
诺澳实验室工程	76,000,000.00	12,665,274.42	2,218,449.50	2,275,167.15	10,369,583.36	2,238,973.41	49.144	49.144				自有资金
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	262,391,600.00	26,891,634.18	39,020,959.66	-	-	65,912,593.84	25.122	25.122				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
寡核苷酸单体产业化项目	164,002,700.00	13,885,723.35	20,563,444.47	-	-	34,449,167.82	21.011	21.011				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

待安装设备	-	18,933,997.01	15,172,609.93	30,354,083.57	-	3,752,523.37							自有资金
零星工程	-	17,007,610.92	19,068,209.23	15,183,214.76	-	20,892,605.39	-	-	-	-	-	-	自有资金
合计	1,042,509,700.00	182,538,104.12	140,907,770.59	154,527,834.70	10,369,583.36	158,548,456.6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及设备	2,384,072.33		2,384,072.33	3,422,143.87		3,422,143.87
合计	2,384,072.33		2,384,072.33	3,422,143.87		3,422,143.87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548,135.03	25,548,13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552,629.87	552,629.87
本期增加	552,629.87	552,629.87
3. 本期减少金额	349,383.30	349,383.30
本期减少	349,383.30	349,383.30
4. 期末余额	25,751,381.60	25,751,381.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45,402.05	2,545,402.0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20,955.42	2,820,955.42
(1) 计提	2,820,955.42	2,820,955.42
3. 本期减少金额	371,024.06	371,024.06

(1) 处置	371,024.06	371,024.06
4. 期末余额	4,995,333.41	4,995,333.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756,048.19	20,756,048.19
2. 期初账面价值	23,002,732.98	23,002,732.9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248,976.28	48,326,985.40	21,132,492.55	4,611,624.24	166,320,078.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3,877.11	1,373,877.11
(1) 购置				1,373,877.11	1,373,877.1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194.70	106,194.70
(1) 处置				106,194.70	106,194.70
4. 期末余额	92,248,976.28	48,326,985.40	21,132,492.55	5,879,306.65	167,587,760.8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062,632.37	25,702,545.56	13,328,600.82	2,126,442.76	54,220,22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0,084.16	3,146,299.53	804,249.44	305,623.13	5,306,256.26
(1) 计提	1,050,084.16	3,146,299.53	804,249.44	305,623.13	5,306,256.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194.70	106,194.70
(1) 处置				106,194.70	106,194.70
4. 期末余额	14,112,716.53	28,848,845.09	14,132,850.26	2,325,871.19	59,420,283.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136,259.75	19,478,140.31	6,999,642.29	3,553,435.46	108,167,477.81

2. 期初 账面价值	79,186,343.9 1	22,624,439.8 4	7,803,891.73	2,485,181.4 8	112,099,856.9 6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5.59%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杭州澳赛诺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156,336, 178.69					156,336, 178.69
合计	156,336, 178.69					156,336, 178.6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8,812,913.90	20,065,169.34	2,426,442.33		26,451,640.91
色谱填料及相关物料	1,775,101.34		740,854.92		1,034,246.42
合计	10,588,015.24	20,065,169.34	3,167,297.25	-	27,485,887.33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718,878.56	12,343,240.24	67,168,767.01	10,191,386.8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958,941.47	6,593,841.22	46,602,386.60	6,990,357.99
可抵扣亏损	73,212,155.32	18,303,038.83	43,439,283.33	10,859,820.84
预提费用	569,116.98	85,367.55	6,247.16	937.07
递延收益/长期应付款	64,389,465.16	9,658,419.77	67,810,396.69	10,171,559.50
股权激励	100,124,706.09	17,949,343.11	23,221,824.22	4,051,019.09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产生的税会差异	19,223,504.54	3,859,825.44	21,080,594.99	4,301,498.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112,000.00	4,366,800.00	29,112,000.00	4,366,800.00

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24,495.65	153,674.35		
合计	413,333,263.77	73,313,550.51	298,441,500.00	50,933,379.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351,093.91	2,902,664.09	20,965,957.44	3,144,557.60
高新企业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优惠	24,343,428.21	3,651,514.23	25,824,783.56	3,873,717.54
技术成果转让	18,867,924.60	2,830,188.69	18,867,924.60	2,830,188.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9,219.03	316,382.85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产生的会税差异	25,564,735.62	3,834,710.34	21,005,248.19	4,287,013.71
合计	88,127,182.33	13,219,077.35	88,773,132.82	14,451,860.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4,710.34	69,478,840.17	4,287,013.71	46,646,365.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34,710.34	9,384,367.01	4,287,013.71	10,164,846.6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1,863.34	259,309.24
可抵扣亏损	124,665,137.30	98,479,336.92
合计	124,877,000.64	98,738,646.1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6,111,605.11	6,111,605.11	
2025年	13,070,650.74	13,070,650.74	
2026年	27,408,643.73	27,408,643.73	
2027年	27,576,165.96	27,576,165.96	

2028 年	24,312,271.38	24,312,271.38	
2029 年	23,171,579.75		
2034 年	3,014,220.63		
合计	124,665,137.30	98,479,336.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及技术等款	204,478,131.86		204,478,131.86	173,836,856.65		173,836,856.65
合计	204,478,131.86		204,478,131.86	173,836,856.65		173,836,856.6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376,514.21	13,376,514.21	其他	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70,877,006.23	70,877,006.23	其他	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应	1,057,220.10	1,057,220.10	其	已	801,378.40	801,378.40	其	已

收票据			他	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他	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存款利息	1,073,796.62	1,073,796.62	其他	计提的银行存款利息	672,691.34	672,691.34	其他	计提的银行存款利息

合计	15,507,530.93	15,507,530.93	/	/	72,351,075.97	72,351,075.97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0,050,972.23	50,050,513.90
信用借款	757,551,666.54	495,968,012.48
合计	817,602,638.77	546,018,526.3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2,247,061.50	113,616,317.31
合计	72,247,061.50	113,616,317.3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4,726,738.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9 日，到期日为非银行对公业务交易日，已于交易日 2024 年 7 月 1 日全部付款。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6,236,310.12	28,317,842.97
应付长期资产款	79,010,757.91	127,576,986.74
应付款项	26,081,291.11	31,063,732.22
合计	161,328,359.14	186,958,561.9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6,710,015.86	8,386,843.72
合计	36,710,015.86	8,386,843.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334,933.06	139,072,765.85	151,510,897.55	37,896,801.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3,908.27	7,893,169.04	8,126,889.91	620,187.40
三、辞退福利		4,953.00	4,953.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188,841.33	146,970,887.89	159,642,740.46	38,516,988.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539,256.90	120,844,467.61	133,471,208.78	35,912,515.73
二、职工福利费		6,029,778.63	6,029,778.63	-
三、社会保险费	399,146.02	4,575,197.69	4,569,869.27	404,474.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6,199.39	4,046,370.33	4,033,051.57	379,518.15
工伤保险费	32,946.63	263,310.79	271,301.13	24,956.29
生育保险费		265,516.57	265,516.57	-
四、住房公积金	55,560.00	5,657,574.52	5,713,134.5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0,970.14	1,965,747.40	1,726,906.35	1,579,811.1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0,334,933.06	139,072,765.85	151,510,897.55	37,896,801.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4,467.31	7,643,755.32	7,868,014.80	600,207.83
2、失业保险费	29,440.96	249,413.72	258,875.11	19,979.5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53,908.27	7,893,169.04	8,126,889.91	620,187.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6,074,660.43	11,470,566.80
个人所得税	769,137.58	808,47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21.03	
印花税	178,659.09	486,809.22
教育费附加	11,421.03	
土地使用税	575,841.31	979,358.30
房产税	1,138,192.95	2,422,099.52
综合基金	1,965.64	2,294.01
合计	28,761,299.06	16,169,597.98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773,828.54	4,382,479.65
合计	30,773,828.54	4,382,479.65

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174,399.00	3,090,131.00
经营性往来款项	11,896.35	1,196,635.69
其他零星款项	1,608,845.69	95,712.96
股权出资款	22,978,687.50	
合计	30,773,828.54	4,382,479.6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51,944.45	40,039,111.11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94,408.77	40,427.4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12,874.60	5,293,850.54
合计	65,859,227.82	45,373,389.05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1,057,220.10	801,378.40
待转销项税额	776,349.81	439,276.18

合计	1,833,569.91	1,240,654.58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248,859,577.63	286,491,719.75
合计	248,859,577.63	286,491,719.75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诺泰转债	100	注	2023年12月15日	6年	434,000,000.00	286,491,719.75	-	435,189.04	36,469.88	74,102.00	248,859,577.63	否
合计	/	/	/	/	434,000,000.00	286,491,719.75	-	435,189.04	36,469.88	74,102.00	248,859,577.63	/

注：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	------	------

诺泰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	---	---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34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3,400.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6,248,396.23 元。其中债券部分分摊价值 285,378,813.80 元，权益部分分摊价值 140,869,582.43 元。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 6 年期产品，票面利率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4 年 6 月 2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14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42.73 元/股。

2024 年 6 月 8 日，公司发布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依据为：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诺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每股人民币 42.73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42.33 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从 2024 年 6 月 17 日（除息日）起生效。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行使转换权利，将其持有的债券转换为股票，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余额，借记“应付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利息调整）”科目，按其权益成分的金额，借记“其他权益工具”科目，按每股面值和转换的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贷记“股本”科目，按其差额，贷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6,744,603.58	18,207,284.61

未确认融资费用	-767,881.08	-1,024,409.62
合计	15,976,722.50	17,182,874.99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9,306,800.00	39,306,800.00
合计	39,306,800.00	39,306,800.0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2023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9,496,800.00			9,496,800.00	政府专项资金
2023 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9,810,000.00			29,810,000.00	政府专项资金
合计	39,306,800.00	-	-	39,306,800.00	/

其他说明：

说明 1：2023 年度，公司收到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支付 2023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医药制造产业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资金 9,496,800.00 元，用于 106 车间三四层改造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购买相关智能化设备及车间改造等。

说明 2：2023 年度，公司收到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支付 2023 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第二批项目资金 29,810,000.00 元，用于 106 车间三四层改造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购买相关智能化设备及车间改造等。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460,824.34		3,728,122.69	27,732,701.6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1,460,824.34		3,728,122.69	27,732,701.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3,183,800.00				1,750,492.00	1,750,492.00	214,934,292.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6号）同意注册，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34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3,400.0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合计转股1,750,492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506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34.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3,4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12月15日至2029年12月14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2024年6月21日至2029年12月14日，初始转股价格为42.73元/股。在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债权益部分	4,340,000.00	140,869,582.43			741,020.00	24,489,752.67	3,598,980.00	116,379,829.76
合计	4,340,000.00	140,869,582.43			741,020.00	24,489,752.67	3,598,980.00	116,379,829.76

注：数量单位：张。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行使转换权利，将其持有的债券转换为股票，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余额，借记“应付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利息调整）”科目，按其权益成分的金额，借记“其他权益工具”科目，按每股面值和转换的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贷记“股本”科目，按其差额，贷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01,993,569.55	72,429,230.04		1,374,422,799.59
其他资本公积	39,491,921.35	31,890,591.84		71,382,513.19
合计	1,341,485,490.90	104,319,821.88	-	1,445,805,312.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期增加的股本溢价为：本报告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行使转换权利，将其持有的债券转换为股票，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余额，借记“应付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利息调整）”科目，按其权益成分的金额，借记“其他权益工具”科目，按每股面值和转换的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贷记“股本”科目，按其差额，贷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

注 2：本期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为公司股份支付。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745,200.00						24,745,2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745,200.00	-						24,745,2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745,200.00	-						24,745,2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101,289.44	1,990,664.88	1,377,675.67	4,714,278.65
合计	4,101,289.44	1,990,664.88	1,377,675.67	4,714,278.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获取由浙江省应急管理厅颁发《安全生产许可证》，根据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765,221.13			30,765,221.1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0,765,221.13		30,765,221.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4,608,154.17	359,947,053.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4,608,154.17	359,947,053.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161,523.34	162,936,105.25
加：本期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结转		127,50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765,744.8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5,273,520.00	42,636,76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6,496,157.51	464,608,154.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0,564,966.73	270,969,313.43	400,321,260.06	169,821,726.10
其他业务	933,780.06	794,076.23	460,284.77	169,722.13
合计	831,498,746.79	271,763,389.66	400,781,544.83	169,991,448.2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CDMO/CMO	280,521,656.33	111,905,118.42	280,521,656.33	111,905,118.42
原料药及中间体	377,271,253.31	85,413,401.70	377,271,253.31	85,413,401.70
制剂	167,632,795.55	73,446,459.44	167,632,795.55	73,446,459.44
技术服务费	5,139,261.54	204,333.86	5,139,261.54	204,333.86
其他业务收入	933,780.06	794,076.24	933,780.06	794,076.24
合计	831,498,746.79	271,763,389.66	831,498,746.79	271,763,389.66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1,135,491.13	323,100.72	1,135,491.13	323,100.72
华北地区	49,345,180.21	12,464,236.72	49,345,180.21	12,464,236.72
华东地区	262,143,117.95	128,369,059.64	262,143,117.95	128,369,059.64
华南地区	32,865,101.77	8,727,532.21	32,865,101.77	8,727,532.21
华中地区	969,476.10	438,153.07	969,476.10	438,153.07
西北地区	60,779.33	26,407.97	60,779.33	26,407.97
西南地区	16,185,337.83	7,045,322.47	16,185,337.83	7,045,322.47
国外地区	468,794,262.47	114,369,576.85	468,794,262.47	114,369,576.85
合计	831,498,746.79	271,763,389.66	831,498,746.79	271,763,389.6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26,359,485.25	271,559,055.80	826,359,485.25	271,559,055.80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5,139,261.54	204,333.86	5,139,261.54	204,333.86
合计	831,498,746.79	271,763,389.66	831,498,746.79	271,763,389.66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9,627.80	350,649.14
教育费附加	710,885.41	350,562.51
资源税		
房产税	1,527,718.80	1,672,128.93
土地使用税	723,655.59	681,289.8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06,256.79	174,372.61
环保税	4,167.69	2,590.73
合计	4,062,312.08	3,231,593.80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佣金及市场推广费用	9,782,173.37	19,864,764.80
工资薪酬	10,477,980.07	7,808,016.26
广告宣传费	646,812.86	2,830.19
业务招待费	2,039,574.97	852,748.24
样品费	237,307.39	1,236,684.22
股份支付	2,816,413.26	
保险费	62,692.33	527,905.00
分装损耗	358,928.28	
展览费	655,573.23	303,337.47
差旅费	1,156,286.32	562,385.93
市场调研费	-	196,250.00
其他	434,207.88	519,116.96
合计	28,667,949.96	31,874,039.07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1,554,856.81	39,932,772.78
折旧费	14,120,974.93	18,061,936.51
环境污染防治费	2,847,426.15	1,559,777.72
业务招待费	4,473,778.82	3,582,733.71
股份支付	14,626,657.07	
咨询、服务费	10,337,180.40	5,157,078.93
无形资产摊销费	3,602,452.53	3,051,338.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	6,315,424.41	2,933,565.54
安全专项资金	1,384,897.28	1,295,221.76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4,465,675.30	3,269,230.09
维修费	4,176,097.14	3,236,215.75
办公费	2,382,454.47	1,115,747.97
检测费	1,017,999.11	1,046,950.30
工会经费	1,814,830.07	
汽车费	374,921.81	408,446.44
差旅费	1,079,438.12	873,445.71
注册费	243,923.14	
物料报废损失	966,884.04	
其他费用	4,882,082.81	4,068,245.26
合计	130,667,954.41	89,592,707.44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651,924.95	17,150,071.81
研发领料	26,772,333.45	7,572,676.52
折旧与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13,255,731.44	5,020,475.99
技术服务费	33,361,798.58	7,180,906.45
股份支付	6,099,592.80	
租赁费用	1,137,313.25	
其他费用	3,216,156.74	2,933,751.39
合计	112,494,851.21	39,857,882.16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13,884,208.10	7,042,250.32
利息收入	-3,148,670.73	-3,845,919.24
手续费	132,125.59	172,758.68
汇兑损益	-5,765,434.36	412,536.22
合计	5,102,228.60	3,781,625.9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934,754.14	6,533,809.2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6,298.20	74,175.01
合计	6,981,052.34	6,607,984.2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913,850.00	
理财产品收益	450,795.33	931,449.26
合计	-463,054.67	931,449.26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33,714.6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33,714.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73,494.4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133,714.68	-2,773,494.43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0.00	95,202.30
合计	0.00	95,202.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044,276.05	-474,312.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484.22	-53,265.2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3,073,760.27	-527,577.41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140,579.59	-12,621,093.2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140,579.59	-12,621,093.23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7,175.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7,175.1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13,330.00	69,805.48	13,330.00
废品收入	199,077.39		199,077.39
其他	172,867.82	56,707.53	172,867.82
合计	385,275.21	233,688.19	385,275.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60,655.48	5,803,677.78	1,960,655.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60,655.48	5,803,677.78	1,960,655.4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存货报废损失	97,846.02		97,846.02
其他	274,124.97	719,084.24	274,124.97
合计	2,332,626.47	6,522,762.02	2,332,626.47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160,110.61	284,226.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962,621.56	7,740,174.24
合计	25,197,489.05	8,024,400.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6,962,652.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544,397.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08,295.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0,261.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7,142.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12,287.7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604,020.28

所得税费用	25,197,489.05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747,565.45	5,699,842.47
政府补助	2,573,889.62	2,862,407.08
保证金及其他往来	10,468,930.70	265,362.58
其他营业外收入	350,417.49	158,852.67
合计	16,140,803.26	8,986,464.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3,615,080.00	1,418,098.86
经营性费用支出	106,725,506.80	66,821,747.96
往来款及其他	1,373,165.48	4,145,610.62
银行手续费	132,125.59	172,758.68
合计	111,845,877.87	72,558,216.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775,000,000.00	344,000,000.00
出售少数股东股权		750,000.00
合计	775,000,000.00	344,75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理财产品	960,000,000.00	315,041,870.00
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315,041,87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款	3,409,037.01	2,972,002.25
支付募集费用款项	875,000.00	
合计	4,284,037.01	2,972,002.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46,018,526.38	669,950,000.00	1,034,694.32	399,400,581.93	-	817,602,63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373,389.05	60,000,000.00	2,727,834.40	42,241,995.63	-	65,859,227.82
应付债券	286,491,719.75		36,469,857.88		74,102,000.00	248,859,577.63
租赁负债	17,182,874.99			1,206,152.49		15,976,722.50
其他应付款 - 可转债发行费用	853,773.58			853,773.58		
可转债发行费用增值税			21,226.42	21,226.42		
合计	895,920,283.75	729,950,000.00	40,253,613.02	443,723,730.05	74,102,000.00	1,148,298,166.7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1,765,163.69	39,851,244.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40,579.59	12,621,093.23
信用减值损失	13,073,760.27	527,577.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374,484.02	59,563,131.69
使用权资产摊销	2,820,955.42	1,556,165.81
无形资产摊销	5,306,256.26	4,465,910.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67,297.25	2,704,265.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95,202.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0,655.48	5,696,502.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3,714.68	2,773,494.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18,773.74	7,454,786.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3,054.67	-931,44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32,474.25	8,382,37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0,479.67	-642,202.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561,123.97	-24,003,711.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045,786.38	38,960,857.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489,519.26	13,546,934.03
其他	25,838,292.75	342,69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32,642.81	172,774,474.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0,765,313.71	371,068,19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7,532,732.81	360,844,894.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767,419.10	10,223,297.4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0,765,313.71	677,532,732.81
其中：库存现金	61,002.52	50,452.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0,704,311.19	677,482,280.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765,313.71	677,532,732.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3,376,514.21	36,624,624.13	银行承兑汇票等保证金
应收存款利息	1,073,796.62	20,121.73	应收存款利息
合计	14,450,310.83	36,644,745.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9,968,401.75	7.1268	142,310,805.63
欧元	84,550.01	7.6617	647,796.82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0,661,642.74	7.1268	147,251,395.47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084,954.55	7.1268	7,732,254.08
欧元	7,201.19	7.6617	55,173.36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861,981.13	17,194,418.91
研发领料	28,125,762.06	7,572,676.52
折旧与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14,144,984.24	5,245,812.11
技术服务费	66,361,798.58	22,939,052.47
股份支付	6,099,592.80	
租赁费用	1,137,313.25	
其他费用	4,574,017.76	2,985,920.75
合计	149,305,449.82	55,937,880.7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2,494,851.21	39,857,882.16
资本化研发支出	36,810,598.61	16,079,998.60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外购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磷酸奥司他韦	2,889,513.42	2,457,277.87					5,346,791.29

干混旋剂							
布立西坦片	27,358,490.67						27,358,490.67
复方匹克硫酸钠颗粒	190,438.25						190,438.25
磷酸奥司他韦颗粒		1,353,320.74	33,000,000.00				34,353,320.74
合计	30,438,442.34	3,810,598.61	33,000,000.00				67,249,040.9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旋剂	发补研究正在审评中，已完成第一轮注册批件的复核	2024/8/1	通过经销商销售制剂	临床试验备案登记	已做备案登记
布立西坦片	临床试验进行中	2026/8/1	通过经销商销售制剂	取得临床批件	已取得临床批件
复方匹克硫酸钠颗粒	发补研究正在审评中，已完成第一轮注册批件的复核	2026/7/1	通过经销商销售制剂	注册上市许可受理通知	2023年1月取得受理通知
磷酸奥司他韦颗粒	已获得批件，等待变更生产场地	2025/3/1	通过经销商销售制剂	获得生产注册批件	2024年5月已取得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具体依据
布立西坦片	销售产品	以取得临床批件为资本化时点	已取得临床批件

磷酸奥司他韦颗粒	销售产品	获得生产注册批件	2024 年 5 月已取得
----------	------	----------	---------------

其他说明：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澳赛诺	建德市	203,000,000.00	建德市	医药制造业	100.00	-	企业合并
杭州诺通	杭州市	12,000,000.00	杭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医药技术公司	杭州市	42,000,000.00	杭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设立
杭州诺澳	杭州市	100,000,000.00	杭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设立
诺泰诺和	杭州市	50,000,000.00	杭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9.00	13.00	设立
诺和投资	杭州市	100,000,000.00	杭州市	股权投资	100.00	-	设立
杭州诺强	杭州市	8,000,000.00	杭州市	企业管理	-	81.25	设立
澳赛诺医药	杭州市	50,000,000.00	杭州市	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诺泰诺和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8.00	4,603,640.17		24,718,220.0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诺泰诺和	96,905,731.67	38,750,677.04	135,656,408.71	66,661,092.83		66,661,092.83	69,074,123.48	12,614,755.88	81,688,879.36	31,596,356.36		31,596,356.3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诺泰诺和	53,370,132.78	12,114,842.54	12,114,842.54	13,517,852.54	9,121,684.76	-5,513,140.63	-5,513,140.63	-7,868,288.6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1,460,824.34			3,728,122.69		27,732,701.6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460,824.34			3,728,122.69		27,732,701.6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728,122.69	3,008,057.58
与收益相关	3,206,631.45	3,525,751.65
合计	6,934,754.14	6,533,809.2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欧元	美元	欧元
货币资金	19,968,401.75	84,550.01	2,014,435.59	
应收账款	20,661,642.74		10,634,839.36	
应付账款	1,084,954.55	7,201.19	429,154.37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升 5%	-12,002,959.24	-2,424,405.70
下降 5%	12,002,959.24	2,424,405.70

(2)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以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抵押借款。公司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100%。

(3)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债务，因此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

(4)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2、信用风险

期末余额，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5,000,000.00	185,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975,504.35		108,975,504.35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388,000.00	45,388,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8,975,504.35	230,388,000.00	339,363,504.3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公司持有的其他非上市公司股权因在相关市场信息无公开报价且公允价值信息不足，结合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融资情况等未发生重大变化，采用投资成本或者估值报告价值作为公允价值期末最佳估计值。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赵德毅、赵德中	实际控制人	25.70%	30.6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德毅、赵德中。报告期末赵德毅直接持有公司 6.2410%的股份、赵德中直接持有公司 6.2410%的股份，二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12.4820%的股份；赵德毅持有连云港诺通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通管理”）96%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诺通管理持有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泰投资”）诺泰投资 75%出资额，赵德中持有诺泰投资 2.94%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诺泰投资持有公司 9.3052%股份，赵德毅与赵德中二人通过诺通管理、诺泰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6.9733%股份，并通过控制诺通管理、诺泰投资而控制公司 9.3052%股份；赵德毅、赵德中分别持有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伏隆贸易”）35.29%股权、分别持有杭州鹏亭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亭贸易”）35.29%股权，伏隆贸易、鹏亭贸易分别持有公司 4.4232%股份，赵德毅与赵德中二人通过伏隆贸易、鹏亭贸易间接持有公司 6.2437%股份，并通过控制伏隆贸易、鹏亭贸易而控制公司 8.8463%股份。

综上，赵德毅与赵德中二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25.70%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30.63%股份。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建德市五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伏隆贸易	法人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鹏亭贸易	法人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诺泰投资	公司股东
戚月霞	赵德毅配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杭州新博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	24,300,000.00	否	5,309.74
杭州新博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988,018.87		否	5,823,221.9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新博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0.00	699,056.61
杭州新博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29,203.54	359,590.95
浙江华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2,415,929.20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德毅、赵德中	33,000,000.00	2020/8/20	2025/8/19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9.49	564.36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华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70,000.00	128,500.00	3,540,000.00	354,000.00
应收账款	杭州新博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94,400.00	24,720.00	880,103.00	44,005.15
预付账款	杭州新博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0.00	0.00	575,651.25	-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新博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969,631.77	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管、核心人员	15.13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3 年 6 月 26 日为授予日，以 15.73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6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 2023 年 6 月 29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3 年 6 月 30 日为除权除息日，以总股本 213,183,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故调整后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 15.53 元/股。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实施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 2024 年 6 月 14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3 年 6 月 17 日为除权除息日，以总股本 213,183,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故经本次调整后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 15.13 元/股。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诺泰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市价、授予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3,242,257.67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诺泰诺和股权激励计划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诺泰诺和全体股权价值评估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公司销售增长率、折现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41,055.53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诺泰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管理人员	13,240,797.56	0.00
	销售人员	2,816,413.26	0.00
	研发人员	5,989,919.26	0.00
	生产人员	225,338.70	0.00
诺泰诺和股权激励计划	管理人员	1,385,859.51	0.00
	生产人员	79,626.04	0.00
	研发人员	109,673.54	0.00
	合计	23,847,627.87	0.0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26 日期间为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最高额 8,000.00 万元的融资债权本金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担保项下不存在短期借款。

(2)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期间为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最高额 6,000.00 万元的融资债权本金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担保项下不存在短期借款。

(3)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自 2024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2 月 27 日期间为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最高额 8,000.00 万元的融资债权本金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担保项下存在短期借款本金 3,000 万，到期日为 2024 年 9 月 26 日。

(4) 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自 2023 年 8 月 3 日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期间为子公司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最高额 3,000.00 万元的融资债权本金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担保项下存在短期借款。

(5) 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自 2024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5 月 15 日期间为子公司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最高额 3,000.00 万元的融资债权本金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担保项下存在短期借款本金 2000 万，其中一笔 1000 万到期日为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另一笔 1000 万到期日为 2024 年 12 月 18 日。

(6)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自 2023 年 11 月 2 日至 2024 年 9 月 7 日期间为子公司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最高额 1,000.00 万元的融资债权本金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担保项下存在短期借款本金 1000 万，到期日为 2024 年 12 月 12 日。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977,981.40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重要提示/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份预案”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3年6月26日为授予日，以15.7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66名激励对象授予310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由于登记时间因素，截止2024年6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暂未登记第一个归属期员工行权情况及数量。该部分行权情况及数量将在2024年第三季度转为公司普通股。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17,668,597.09	195,450,573.26
1 年以内小计	417,668,597.09	195,450,573.26
1 至 2 年	3,288,132.72	7,028,223.00
2 至 3 年	11,367,102.00	4,477,6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32,323,831.81	206,956,396.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2,323,831.81	100	26,895,794.12	6.22	405,428,037.69	206,956,396.26	100	12,703,913.46	6.14	194,252,482.80
其中:										
组合一	432,323,831.81	100	26,895,794.12	6.22	405,428,037.69	206,751,646.26	99.90	12,703,913.46	6.14	194,047,732.80
组合二						204,750.00	0.10			204,750.00
合计	432,323,831.81	/	26,895,794.12	/	405,428,037.69	206,956,396.26	/	12,703,913.46	/	194,252,482.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一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17,668,597.09	20,883,429.85	5.00
1-2年	3,288,132.72	328,813.27	10.00
2-3年	11,367,102.00	5,683,551.00	50.00
合计	432,323,831.81	26,895,794.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703,913.46			12,703,913.4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191,880.66			14,191,880.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6,895,794.12			26,895,794.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12,703,913.46	14,191,880.66				26,895,794.12
合计	12,703,913.46	14,191,880.66				26,895,794.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20,541,432.10		220,541,432.10	51.01	11,027,071.61
客户二	62,108,280.30		62,108,280.30	14.37	3,105,414.02
客户三	23,627,887.20		23,627,887.20	5.47	1,181,394.36
客户四	19,627,207.20		19,627,207.20	4.54	981,360.36
客户五	17,338,128.50		17,338,128.50	4.01	866,906.43
合计	343,242,935.30		343,242,935.30	79.39	17,162,146.7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7,986,803.83	268,470,284.70
合计	247,986,803.83	268,470,284.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47,842,851.37	167,462,761.71
1年以内小计	247,842,851.37	167,462,761.71
1至2年	248,000.00	85,555,000.00
2至3年		10,450,000.00
3年以上	480.00	5,100,48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48,091,331.37	268,568,241.71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336,180.00	1,050,480.00
备用金及其他	524,514.37	
代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972,736.34	804,540.15
暂借款	246,257,900.66	266,713,221.56
合计	248,091,331.37	268,568,241.71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7,957.01			97,957.0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570.53			6,570.5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04,527.54			104,527.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7,957.01	6,570.53				104,527.54
合计	97,957.01	6,570.53				104,527.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8,547,900.66	67.94	暂借款	1年以内；1-2年	-
第二名	77,710,000.00	31.32	暂借款	1年以内	-
第三名	496,514.37	0.20	代付可转债尾款	1年以内	24,825.72
第四名	150,000.00	0.06	押金和保证金	1-2年	15,000.00
第五名	75,000.00	0.03	押金和保证金	1-2年	7,500.00

合计	246,979,415.03	99.55	/	/	47,325.72
----	----------------	-------	---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7,011,670.78		687,011,670.78	630,144,828.46		630,144,828.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87,011,670.78		687,011,670.78	630,144,828.46		630,144,828.4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诺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1,192,387.31	33,988,019.01		135,180,406.32		
杭州诺泰诺和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7,503,289.99	5,212,791.25		32,716,081.24		
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1,253,188.66	11,470,069.56		452,723,258.22		
杭州诺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169,412.50	5,829,337.50		22,998,750.00		
杭州诺泰澳赛诺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3,026,550.00	366,625.00		43,393,175.00		
合计	630,144,828.46	56,866,842.32		687,011,670.7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4,867,837.54	179,622,502.95	279,444,260.05	118,004,243.91
其他业务	685,166.14	746,610.33	220,850.81	151,227.67
合计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279,665,110.86	118,155,471.5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母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CMO	31,491,005.31	21,339,276.34	31,491,005.31	21,339,276.34
原料药及中间体	335,744,036.68	84,990,339.83	335,744,036.68	84,990,339.83
制剂	167,632,795.55	73,292,886.78	167,632,795.55	73,292,886.78
其他业务收入	685,166.14	746,610.33	685,166.14	746,610.33
合计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27,212.38	5,016.16	27,212.38	5,016.16
华北地区	46,967,441.27	11,911,642.24	46,967,441.27	11,911,642.24
华东地区	218,933,237.08	100,112,533.86	218,933,237.08	100,112,533.86
华南地区	18,727,933.65	6,428,102.90	18,727,933.65	6,428,102.90
华中地区	602,750.44	319,208.05	602,750.44	319,208.05
西北地区	8,176.99	0.00	8,176.99	0.00
西南地区	15,985,231.80	6,912,010.47	15,985,231.80	6,912,010.47
国外地区	234,301,020.07	54,680,599.60	234,301,020.07	54,680,599.60
合计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合计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535,553,003.68	180,369,113.28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913,850.00	
理财产品收益	338,546.23	346,433.79
合计	-575,303.77	346,433.7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60,655.48	第十节、七、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10,322.61	第十节、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82,919.35	第十节、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913,850.00	第十节、七、6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04.22	第十节、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925.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500.06	
合计	-2,228,372.3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4	1.06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4	1.07	1.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童梓权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